

印光大師像贊

法身至相至道普名傳
淨業慈示可思議而哉
大師於世相現相尊名
立名提倡淨宗引導後
學文作慧中佛事昭然
現瑞西暉一徹居
微悟大師之後第一人
也收放自如雲來善漸
望陽印味淨土文成且
道正慈應時乃何與
大師相見聲 忽然空
出聖剛眼視見圓明妙
法身 福州鼓西湧泉
寺後學園瑛敬題



中華聖哲傳統教育的
特質為家庭教育父母
尊長履行道德令孩童自
幼模仿而成習性者也學校
教育則是家教之延續社教
廣學多聞成就才藝大乘
教育方達究竟圓滿

淨空時年七十有九



孝經·弟子規
天下太平之根本
太上感應篇
文昌帝君陰騭文
朱子治家格言
佛說十善業道經

台北地藏淨宗學會孝廉講堂 恭印

【淨空老法師序】

積德興家傳家之寶

《周易》有言：「蒙以養正，聖功也。」謂涵養正道於童蒙時期，乃神聖之功業也。故知家教之為德也，大矣哉！教育之形式有四，謂家庭教育、學校教育、社會教育、宗教教育，此四者以家庭教育為本。教育之內容有四，謂倫理教育、道德教育、因果教育、聖賢智慧教育，此四者亦始於家庭教育之薰陶。故知家教之為用也，大矣哉！

二戰前，歐洲學者嘗共議曰：世界四大古文明亡其三，而中國獨存者，何也？結曰，或以中國人重家教之故耳。確乎其論也！中國五千年文化之根基乃家庭教育，其綱領謂四科：五倫、五常、四維、八德。此傳統可遠溯至上古之堯舜禹湯時代。

四科之核心在「父子有親」之親愛。教育之目的為保此親愛，令終身不改。且光大之，及於兄弟、親族、鄉黨；更擴之，則及於社會、國家，乃至全人類。此《孝經》所謂「孝悌之至，通於神明，光於四海，無所不通」者。此示以家庭教育為始，進而貫通學校、社會與宗教教育；由倫理教育為先，進而擴及道德、因果與聖賢智慧教育。是為其次第也。

《積德興家傳家之寶》者，收錄儒釋道之根本典籍與家訓：《弟子規》乃學儒之根，以孝悌為本，著重於倫理道德教育。《文昌帝君陰騭文》與《太上感應篇》乃學道之根，為因果教育；古德曰：「人人知因果，大治之道也。人人不知因果，大亂之道也。」是知因果教育於治亂之用大矣。《十善業道經》乃學佛之根，論十善為成聖成賢之基，故為

聖賢智慧之教育。若能切實落實此諸典籍之教誨，必能積德、興家、傳家，令家道、家業代代相傳而不衰。

《大學》有修身、齊家、治國、平天下之外王次第。家為國之單元，家家興則國興；國為天下之單元，國國安則天下安。故《積德興家傳家之寶》功用之大可知矣。欣聞此書行將付梓，謹贅數語以隨喜云。

淨古



歲次戊戌仲夏釋淨空謹序於法國
巴黎聯合國教科文組織淨空之友社



《積德興家傳家之寶》緣起

印光大師說：「近來世道人心，陷溺已極，一班無知之民，被外界邪說之所蠱惑，競倡廢經廢倫，直欲使舉世之人，與禽獸了無有異而後已，其禍之烈，可謂極矣。」現在邪說是什麼呢？就是科技文明帶來思想污染，網路手機資訊充斥、報章網站情色渲染，散佈邪知邪見，詆毀倫理道德因果為迂腐迷信，廢除經教文言文等等。時至今日，邪見所生禍害日益嚴重，如極端氣候的變化、同性戀盛行、離婚率高、家庭崩解、邪淫墮胎、毒品充斥、子弑其親、親情亂倫等等。導致世風敗壞、顛倒是非、父不父、子不子，天災地變的亂象，已到無以復加的地步，俗諺：「人無照天理。天無照甲子」矣，仁人志士憂心忡忡。

印祖洞燭隱微，垂慈開示：「今世道人心之病深矣，若

只逐事而勸諭之。雖亦可以收移風易俗之效，固不如從根本上致力為得也。所言從根本上致力者，即提倡家庭教育，提倡因果報應。俾一切人，各知為人之道，各盡己分。父慈子孝，兄友弟恭，夫和婦順，主仁僕忠。果能人各如是，則家門興盛，子孫賢善矣。又須常凜福善禍淫，善惡殃慶之說。以之自修，復以之教家人，則其家人優入於聖賢之域而不自知。故孔子曰：『天下之本在國，國之本在家，家之本在身。』

印祖說：「古人所謂：『天下不治，匹夫有責』，以下人材，必從家庭中出。家庭有善教，自然子女皆賢善。家庭無善教，子女之有天姿者，習為狂妄，無天姿者，狎于頑惡，二者皆為國家社會之蠹。是知家庭教育，乃治國平天下之根本。而因果報應，為輔助教育之要道。」實為世出世間

聖人，平治天下，度脫眾生，成始成終之大權。標本同治，凡聖共遵之大法也。

又曰：「善教兒女，為治平之本，而教女尤要。」「治國平天下之權，女人家操得一大半。」家庭之教，母教第一，所謂：「閨闈乃聖賢所出之地，母教乃為天下太平之源。」因人的性情從母親，資以母者獨多，居胎則稟其氣，懷孕時做好胎教，胎兒自然稟受母親的氣質，幼時則習其儀，一出生就學習母親的威儀，所以其母果賢，所生兒女，斷不至於不肖，譬如鎔金鑄器，視其模，則可知其器之良否，豈待出模方使知之矣。世間少賢人，是因世間少賢母。有賢女，斯有賢妻賢母。有賢妻賢母，其夫與子女不能成為賢人，這是很少見的。

淨空老法師說：「今天世界動亂之根在哪裡？根本是家

庭教育疏忽了，這是世間動亂治安不好的根源，現在作父母本身就沒有受過好的家庭教育，生了小孩，不知道怎麼教小孩，小孩長大悖逆、不聽話、反叛，此過失不能怪小孩，要怪父母沒有把小孩教好。」

現代的父母不懂「夫婦有別」的道理，男主外是負責家庭的開銷經濟，女主內是要把下一代教好，這是夫婦的天職，影響非常深廣，尤其是母教，更是重要；孔子孟子是誰教的？都是母親教出來的，嬰兒第一位老師是母親，跟母親最親近，出生第一天開始到一千天都是跟著母親學，「三歲看八十，七歲看終身」，這是扎根教育的影響力，最早扎根教育就是胎教，周王季妻太任端良的胎教，造就周朝八百年的福報。所以家庭教育為一切教育之根，而以母教為要，母德如大地，乘載萬物，忍辱為重，相夫教子，無怨無悔，宜

室宜家！

童蒙教育，是端正心術的養成，所謂「童蒙養正，聖功也」，這是一件非常重要、且深具影響力的大事。家庭扎根教育，著重在身教，所以父母和長輩的一言一行一舉一動，都要給小孩子做榜樣，每天小孩子眼看的、耳朵聽的都是倫理道德，耳濡目染，潛移默化，一生都不會改變，所謂「少成若天性，習慣成自然」，這是家庭教育的功能；相反的，現代人離婚多，離婚，這個家就破碎了，子女失去依歸及不善教，造成社會動亂的根源。

諺語講「大道肇端乎夫婦」，夫婦是五倫大道之始，故倫始則福生，敦倫盡分，福自德生，家和為尚，家和萬事興，整個社會的和諧，國家的和諧，世界的和諧，都從身和家和開始為點線面擴張影響出去，而這個和諧的轉化劑是教

育，這些家庭教育、因果教育的理論、方法、經驗都記載在經典裡，這些智慧都在《積德興家傳家之寶》裡面。

為何發起彙編《積德興家傳家之寶》因緣呢？學人在二〇一三年六月九日學講《感應篇彙編》網路講座，歷時五年，至二〇一八年四月圓滿，共講二百六十六集。於因果教育上，學人發現《感應篇彙編》內容完善，是家庭教育、因果教育之範本，亦是講《感應篇彙編》所得靈感，發覺《弟子規》、《了凡四訓》、《太上感應篇》、《文昌帝君陰騭文》、《顏氏家訓》、《袁氏世範》所要闡明的義理，都含融在《感應篇彙編》裡面。故學人在講完《彙編》後，乃發願，希望把老祖宗的智慧，彙整成一套善書，作為家庭、因果教育的寶典，並作傳家之寶，冀能解決現代家庭與社會層出不窮的問題。

學人於二〇一八年新春於馬來西亞漢學院隨侍恩師過年，敬呈《積德興家傳家之寶》，恭請慈閱，老法師歡喜讚歎，隨喜助印一千套。本書內含《弟子規》、《太上感應篇》、《文昌帝君陰騭文》、《天下太平之根本》、《孝經》、《佛說十善業道經》、《朱子治家格言》、《顏氏家訓菁華》、《袁氏世範菁華》，共九本合成套書。有倫理、道德、因果三個扎根教育，內容涵蓋孝、悌、忠、信、仁、愛、和、平八德，實為格物、致知、正心、誠意，修身、齊家、治國、平天下大學之道。中國人最懂得教育，有五千年的教育理論、方法和經驗，這些智慧和成果都在這套書裡，這是老祖宗智慧結晶，傳統文化的瑰寶。

在這個時代，人人更需要來學習《積德興家傳家之寶》，刻不容緩！今日全世界都在教競爭，無人不爭，競爭

是因，最後倫常敗壞、社會亂象是果，我們能不覺悟嗎？所以為了挽救人心，挽救家庭，挽救社會，挽救世界，要極力的推動這套《積德興家傳家之寶》家庭教育法寶，因為家庭教育是禮教，道德仁義非禮不成。

縱使現在科技發達，帶來生活方便和物質享受，但蒙受的損失無法想像，科技不能解決人心自私自利的問題，不能解決家庭破碎的問題，不能解決社會動亂的問題。人心疏離了，親情疏離了，人不知道怎麼做人、怎麼治家，怎麼做事業，因為沒有智慧。學習這套《積德興家傳家之寶》，人人敦禮教，遠罪戾，能敬畏因果，這是積德為因。人人智慧開啟，日常云為知所進退，安身立命，這是果報。

看到現代人把家庭教育、因果教育疏忽了，我們生逢亂世，深受人心不安、社會動亂的折磨跟痛苦，期許後代子孫

不再受這樣的痛苦折磨。我們要盡心盡力。「為生民立命，為天地立心，為往聖繼絕學，為萬世開太平。」希望正法久住世間，讓這些正心術的智慧法寶，流傳於世，這是佛菩薩的慈悲，是佛菩薩救世的事業。希望推動這套《積德興家傳家之寶》，把菩提種子，能夠遍撒在眾生心田，期待它能發芽。希望各道場、家庭、善心仁人志士，大家一起弘揚這套《積德興家傳家之寶》，來救人心、救家庭、救社會、救世界。

要家和萬事興，要富超三代，綿延不絕，誰來學誰得利益，個人修，個人得到身修的利益，人人修，家家得到家齊的利益，家家修，國家得到國治的利益，各國修各國治，則天下太平矣。

感恩淨空老法師賜序文、周泳杉老師指導，感恩平能居

士協調彙整、《編輯小組》諸位學長用心採擷、打字、註釋、白話譯解及校對，功德無量。祈願本書流通，家家教孝教敬，啟發人性本善，不獨親其親，不獨子其子，愛心遍滿法界，祈望人人都能：諸惡莫作，眾善奉行，自淨其意。

《積德興家傳家之寶》編輯小組發起人

淨業學人慚愧凡夫黃柏霖（道昇）頂禮

台北地藏淨宗學會孝廉講堂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前言一〕

雍正皇帝上諭

上諭。朕惟三教之覺民於海內也。理同出於一原。道並行而不悖。人惟不能豁然貫通。於是人各異心。心各異見。慕道者謂佛不如道之尊。向佛者謂道不如佛之大。而儒者又兼闢二氏以為異端。懷挾私心。紛爭角勝而不相下。朕以持三教之論。亦惟得其平而已矣。能得其平。則外略形跡之異。內證性理之同。而知三教初無異旨。無非欲人同歸於善。夫佛氏之五戒十善。導人於善也。吾儒之五常百行。誘掖獎勸。有一不引人為善者哉。昔宋文帝。問侍中何尚之曰。六經本是濟俗。若性靈真要。則以佛經為指南。如率土之民。皆淳此化。則吾坐致太平矣。何尚之對曰。百家之鄉。十人持五戒。則十人淳謹。千室之邑。百人持十善。則百人和睦。持

此風教。以周寰區。則編戶億千。仁人百萬。而能行一善。則去一惡。去一惡。則息一刑。一刑息於家。萬刑息於國。洵乎可以垂拱坐致太平矣。斯言也。蓋以勸善者。治天下之要道也。而佛教之化貪吝。誘賢良。其旨亦本於此。苟信而從之。洵可以型方訓俗。而為致君澤民之大助。其任意詆毀。妄捏為楊墨之道之論者。皆未見顏色。失平之瞽說也。特諭。

雍正十一年二月十五日

〔前言二〕

司馬光家訓

積金以遺子孫子孫未必能守積
書以遺子孫子孫未必能讀不如積
陰德於冥冥之中以為子孫長久之
計

謹錄司馬溫公家訓書

戊戌春燕雲白季彭



【前言三】

提倡兒童讀經原由

祖宗雖遠，祭祀不可不誠。
子孫雖愚，經書不可不讀。
廢經廢倫，治安敗壞根由。
貪瞋痴慢，人心墮落原因。
欲致天下太平，須從根本著手。
圖挽犯罪狂瀾，唯有明倫教孝。
誤根本為枝末，認枝末為根本。
求為解決問題，反倒製造問題。
君子唯有務本，本務邦國自寧。

目錄

淨空老法師序：積德興家傳家之寶	三
《積德興家傳家之寶》緣起	七
前言一：雍正皇帝上諭	一七
前言二：司馬光家訓	一九
前言三：提倡兒童讀經原由	二一
孝經	二五
弟子規	一三七
天下太平之根本	一五七
太上感應篇	三七五
文昌帝君陰騭文	三九五
朱子治家格言	四〇五

佛說十善業道經	四一五
結語一：普勸子弟讀誦聖賢經典	四四九
結語二：修行人每天最少念滿兩小時佛號	四五

孝

經

《孝經白話註解》出版的因緣

于凌波

孝經這部書，據說是曾子問孝於孔子，退而和學生們討論研究，由學生們記載而成的一部書。呂維祺《孝經或問》中稱：「孝經為何而作也？曰，以闡發明王以孝治天下之大經大法而作也。」漢書藝文志上說：「夫孝、天之經、地之義、民之行也，舉大者言，故曰孝經。」這是中國人自古以來社會上奉為圭臬，人人所應遵守的德目。

孝經一書，全文共為十八章，將社會上各種階層的人士——上自國家元首，下至平民百姓，分為五個層級，而就各人的地位與職業，標示出其實踐孝親的法則與途徑。這是自古以來讀書人必讀的一本書，所以被列為「十三經」之

一。然而近百年來，國人受到西洋文化的影響，唯以追逐物質文明，而鄙棄固有道德。凡是傳統文化，都被斥為落伍陳腐的東西，如果有人在下社會中提倡人倫道德，宣說忠、孝、節、義，一定會被別人諷譏為迂闊頑固，不識時務。

現代社會上，有多少人心靈污染，沉溺在物質欲望中，迷失自我；為了追求感官的享受，以攫取金錢為人生唯一的目標。而為了攫取金錢，可以不擇手段，所以欺、誑、詐、騙，偷竊搶劫，以至於綁票勒贖等事件，充斥於社會之中。尤有甚者，世人為了金錢，可以親族反目，兄弟成仇，骨肉相殘，以至於兒子殺害父母。這些事件，在現代社會中已經不成為新聞（例子太多，不勝枚舉）。可怕啊！人類的墮落，為何一至於此？

近百年來，我們舊的文化傳統破壞無遺，而新的道德軌

範並未建立。現在社會上的價值觀有兩點，一點是：「誰怕誰？」另一點是：「祇要我喜歡，有什麼不可以？」前者是唯力是視，後者是有我無人。難道我們真的要回歸到茹毛飲血的野蠻時代？為了淨化人心，我曾編印了一套「淨化心靈小叢書」，希望藉著文字的傳播，對社會風氣有所改善。這一本《孝經白話註解》，就是淨化心靈小叢書中的一本。

《孝經白話註解》的註釋者嚴協和先生，是我早年的一位老友，他是陝西三原人，早先在監察院審計部任職，後來調到臺灣省審計處服務，住在臺中，我們交往多年，不幸他早已作古。月前住在彰化的龔永川、趙詠芬兩位老菩薩，捐了一筆淨財，要印經會印經典或善書，我選印這本《孝經白話註解》，想尚能符合兩位老菩薩的願望。

孝經白話註釋

（考慮編排與閱讀方便，將原文之【註解】省略。）

開宗明義章第一

【章旨】這一章書，是全部孝經的綱領。它的內容，就是開示全部孝經的宗旨，表明五種孝道的義理，本歷代的孝治法則，定萬世的政教規範，列為一經的首章。

仲尼居，曾子侍。子曰：「先王有至

德カゼ要一ム道カム，以一順アス天去下ト，民ナ用ム和レ睦ム，上ア下ト無ク怨ム。汝ニ知ス之コト乎ヤ？」

【白話】有一天，孔子在他的家裏閒坐著，他的弟子曾參，也陪坐在他的一旁。孔子說：「古代的聖王有一種崇高至極之德，要約至妙之道。拿它來治理天下，天下的人民，都能夠很和氣的相親相敬，上自天子，下至庶人，都不會相互的愁恨。這個道德的妙用，你知曉嗎？」

曾ソ子ノ避ク席ト，曰セ：「參ソ不ク敏ム，何レ足ク以テ知ス

之！」

【白話】曾子聽了孔子給他講的這一段話，道理很深，他感覺肅然起敬，離開他的坐位站起來，向孔子答對說：「我曾參很魯鈍，不大聰敏，怎麼能夠知曉這樣深奧的道理呢？」

子曰：「夫孝，德之本也，教之所由生也。復坐，吾語汝。」

【白話】孔子因曾子很謙恭的起來答對，就告訴他說：「前

邊所講的至德要道，就是孝道，這個孝道，就是德行的根本，教化的出發點。你先坐下，我慢慢的告訴你」。

「身體髮膚，受之父母，不敢毀傷，

孝之始也。」

【白話】「說起這個孝道，固然範圍很廣，但行的時候，卻很簡單，你要曉得愛親，先要從自己的身上愛起。凡是一個人的身體，或者很細小的一根頭髮和一點皮膚，都是父母遺留下來的。身體髮膚，既然承受之於父母，就應當體念父母愛兒女的心，保全自己的身體，不敢稍有毀傷，這就是孝道的開始。」

「立身行道，揚名於後世，以顯父母，孝之終也。」

【白話】「一個人的本身，既站得住，獨立不倚，不為外界利慾所搖奪，那他的人格，一定合乎標準，這就是立身。做事的時候，他的進行方法，一切都本乎正道，不越軌，不妄行，有始有終，這就是行道。他的人格道德，既為眾人所景仰，不但他的名譽傳誦於當時，而且將要播揚於後世，無論當時和後世，將因景慕之心，推本追源，兼稱他父母教養的賢德，這樣以來，他父母的聲名，也因兒女的德望光榮顯耀起來，這便是孝道的完成。」

「夫孝，始於事親，中於事君，終於立身。」

【白話】「這個孝道，可分成三個階段，幼年時期，一開始，便是承歡膝下，事奉雙親。到了中年，便要充當公僕，替長官辦事，藉以為國家盡忠，為民眾服務。到了老年，就要檢查自己的身體和人格道德，沒有缺欠，也沒有遺憾，這便是立身，這纔是孝道的完成。」

「大雅云：『無念爾祖，聿脩厥德。』」

「白話」孔子引詩經大雅篇文王章的這兩句話說：「你能不追念你祖父文王的德行？如要追念你祖父文王的德行，你就得先修持你自己的德行，來繼續他的德行。」

【釋義】本章共分四段：自「仲尼居」至「汝知之乎」為首段，是孔子給曾子提示出至德要道的重要性，使曾子領悟孝道，不止善養父母為孝，要他曉得治國平天下，纔是孝道之遠大目標。自「曾子避席」至「吾語汝」為第二段，是曾子聽了孔子給他講明了至德要道的妙用以後，他就很謙恭地接受了教誨。孔子說明孝道是道德之本，教化之所由生，不是短短數語，可以講說明白，因命他坐下，慢慢的談，藉以發

揮孝道的整體。自「身體髮膚」至「終於立身」為第三段，是孔子給曾子講明孝道的大綱。自「大雅」至「聿修厥德」為最後一段。孔子引詩經上的這兩句話，就是證明他所講的孝道，是述而不作之意。並且以周公給成王所講的話，來作一比方，言人不但不能忘懷祖先的德行，而且要更進一步的來繼續祖先的德行。這樣，纔算是盡到了大孝。

天子章第二

【章旨】這一章書，是說明一國的元首應當盡的孝道，要博愛廣敬，感化人群。人無分種族，地無分中外，天子之孝，起感化作用，故為五孝之冠，列為第二章。

子曰：「愛親者，不敢惡於人；敬親者，不敢慢於人。」

【白話】孔子說：「要親愛自己的父母，必先博愛。就不敢

對於他人的父母有一點厭惡。要恭敬自己的父母，必需廣敬，就不敢對於他人的父母，有一毫的簡慢」。

「愛敬盡於事親，而德教加於百姓，

刑于四海，蓋天子之孝也。」

【白話】「元首的孝道，只要把親愛恭敬的誠心，盡到自己父母的身上，他的身教之德，如風吹草，自然風行草偃，很快的普及到百姓身上。外國人看見了，也要摹仿實行，爭相取法。大概這就是天子的孝道吧？」

「《甫刑》云：『一人有慶，兆民賴之。』」

【白話】書經呂刑篇有兩句話說：「只要國家的元首，他一人有敬親愛親可慶幸的事，那天下幾萬萬老百姓，都是歡欣鼓舞的仰賴效法，而敬愛他們自己的父母了。」

【釋義】本章共分三段，自「子曰」以下至「不敢慢於人」為首段。是說元首之孝，要本住博愛廣敬推己及人之意。自「愛敬盡於事親」至「蓋天子之孝也」為第二段。是說明德教的神速廣大，影響群倫之意。最後第三段，引證書經的兩

句話，仍證明述而不作之意。就是說，天子是一國的元首，即現代的總統，他的地位，居萬民之首，他的思想行動，為萬民的表率，如能實行孝道，盡其愛敬之情於他的父母，那末，全國的民眾，就沒有不跟著他敬愛他們自己的父母而更敬愛他們國家的元首。孔子說：「君子之德風，小人之德草，草上之風，必偃」。這就是證明德教感化之神速廣大了。

諸侯章第三

【章旨】這一章書，是講明諸侯的孝道，包括公、侯、伯、子、男五等爵位在內，所以在上不驕和制節謹度、為諸侯孝道的基本條件，列為第三章。

「在上不驕，高而不危，制節謹度，

滿而不溢。」

【白話】「諸侯的地位，雖較次於天子，但為一國或一地方

的首長，地位也算很高了。位高者，不易保持久遠，而易遭危殆。假若能謙恭下士，而無驕傲自大之氣，地位雖高，也沒有危殆不安的道理。其次，關於地方財政經濟事務，事前，要有計劃的管制，有預算的節約，並且照著既定的方針，謹慎度用，量入為出，自然收支平衡，財政經濟，便充裕豐滿。然滿則易溢，如照以上的法則去切實執行，那庫存雖然充盈，不浪費，自然不至於溢流。」

「高而不危，所以長守貴也；滿而不溢，所以長守富也。」

【白話】「地位很高，沒有絲毫的危殆，這自然長能保持他的爵位。財物充裕，運用恰當，雖滿而不至於浪費，這自然長能保持他的富有。」

「富貴不離其身，然後能保其社稷，
而和其民人，蓋諸侯之孝也。」

【白話】「諸侯能長期保持他的財富和地位，不讓富貴離開他的身子，那他自然有權祭祀社稷之神，而保有社稷。有權管轄人民，而和悅相處。這樣的居上不驕、和制節謹度的作風，才是諸侯當行的孝道。」

「《詩》云：『戰戰兢兢，如臨深淵，如履薄冰。』」

【白話】孔子引述詩經小雅篇小旻章的這一段話說：「一個身任諸侯職位的大員，常常要警戒畏懼，謹慎小心。他的用心之苦，就像踏近了深淵，時時有滅頂的危險。又像踐踏在薄冰之上，時時有陷入冰窟的危險。」

【釋義】本章共分四段。自「在上不驕」至「滿而不溢」，為第一段。說出諸侯孝道重點的所在。因為諸侯的權能，上奉天子之命，以管轄民眾。下受民眾的擁戴，以服從天子。

所有一國的軍事、政治、經濟、文化等各項要政，都得由他處理。這種地位，極容易犯著凌上慢下的錯誤，犯了這種錯誤，不是天子猜忌，便是民眾怨恨，那他危險的日期就快到了。如果用戒慎恐懼的態度，處理一切事務。那末，他對上可以替天子行道。對下，可以替人民造福，自然把他很高的地位，可以保持得很長久，而不至於危殆。財物處理得恰當，收支平衡，庫存充裕，財政金融穩定。人民生活豐足。那末，這種國富民康的社會現象，可以保持久遠，個人的榮祿，還有什麼可說呢？自「高而不危」至「長守富貴」為第二段，說明「不危不溢」，「長守富貴」，乃為諸侯立身行遠的長久之計，自「富貴不離其身」至「蓋諸侯之孝也」為第三段。說明諸侯之孝的最後效果。引詩經證語為最後一

段，表明戒慎恐懼，才是諸侯盡孝的真正要道。

卿大夫章第四

【章旨】這一章書，是說明卿大夫為天子或為諸侯的輔佐官員，也就是政策決定的集團，全國行政的樞紐，地位也很高的。但不負守土治民之責，故次於諸侯。他的孝道，就要在言語上、行動上、服飾上，一切都要合於禮法，示範人群，起領導作用。列為第四章。

「非先王之法服不敢服，非先王之法言不敢道，非先王之德行不敢行。」

【白話】「任卿大夫之官者，即輔佐國家行政之官吏。事君從政，承上接下。內政、外交、禮儀攸關。故服裝、言語、德行、都要合乎禮法，也就是合乎規定。所以非國家規定的服飾，就不敢亂穿。非國家規定的法言，就不敢亂講。非國家規定的德行，就不敢亂行。」

「是故非法不言，非道不行。口無擇
 言，身無擇行，言滿天下無口過，行
 滿天下無怨惡。」

【白話】「所以卿大夫的講話，不合禮法的話，就不講出口。不合道理的事，就不現於行為。一言出口，傳滿天下，可是沒有人檢出他的錯誤，那自然無口過。一行做出，普遍天下，可是沒有人檢出他的不法行為，那自然無怒惡。」

「三者備矣，然後能守其宗廟，蓋卿、大夫之孝也。」

【白話】「服飾、言語、行動、三者都能謹慎實行，全備無缺，那自然德高功碩，得到首長的親信，不但祿位可保，

宗廟祭祀之禮，自然照常奉行。卿大夫的孝，大致就是如此。」

「《詩》云：『夙夜匪懈，以事一人。』」

【白話】孔子引述詩經大雅篇烝民章的這兩句話說：「為人部屬的，要早晚勤奮的來服務長官，盡他應盡的責任。」

【釋義】本章共分四段，自「非先王之法服」至「不敢行」為第一段，說明卿大夫的服飾、言語、行動、應特別注意。

自「是故非法不言」至「無怨惡」為第二段，是說明言行，為三者之中的重要部分，故重言以申明之。「自三者備矣」至「卿大夫之孝也」為第三段。是說明三者全備無虧，才能保守宗廟祭祀之禮。引詩作證為第四段，以證明卿大夫之孝。以擁護領袖為第一要義。按卿的地位，近乎現代的各部會首長，或省級的各廳處長，大夫的地位，近乎現代的各部及省級各廳處長以下之官員。卿大夫之職，雖不負守土治民之責，但為政府的中堅，領袖的輔佐，對於政治的良窳，負有絕大的影響。

士章第五

【章旨】這一章書，是說明初級公務員的孝道。第一，要盡忠職守。第二，要尊敬長上。列為第五章。

「資於事父以事母而愛同，資於事父以事君而敬同。」

【白話】孔子說：「士人的孝道，包括愛敬，就是要把愛敬父親的愛心移來以愛母親，那親愛的心思，是一樣的。再

把愛敬父親的敬心，移來以敬長官，那恭敬的態度，是一樣的。」

「故母取其愛，而君取其敬，兼之者父也。」

【白話】「所以愛敬的這個孝道，是相關聯的，不過對母親方面，偏重在愛，就取其愛。對長官方面，偏重在敬，就取其敬。愛敬並重的，還算是父親。」

「故以孝事君，則忠。以敬事長，則

順^{アム}。

【白話】「讀書的子弟。初離學校和家庭，踏進社會，為國家服務，還未懂得公務的辦理。若能以事親之道，服從長官，竭盡心力，把公事辦得好，這便是忠。對於同事方面，地位較高年齡較大的長者，以恭敬服從的態度處之，這便是順。」

「忠^{アム}順^{アム}不失^ク，以事^{アハ}其上^{カニ}，然後^{ヨリ}能保^ム其^{カニ}祿^{カニ}位^{カニ}，而守^ル其^{カニ}祭祀^{カニ}，蓋^{カニ}士^{カニ}之^{カニ}孝^{カニ}也^{カニ}。」

【白話】「士的孝道，第一，要對長官服務盡到忠心。第二，要對同事中的年長位高者，和悅順從，多多領教，那長官方向，自然相信他是一個很好的幹部。同事方面，都會同情他，協助他。如果這樣，那他的忠順二字不會失掉，用以事奉其長官，自然他的祿位可以鞏固。光先耀祖的祭祀，也可以保持久遠，不至失掉，這就是士的孝道吧！」

「《詩》云：『夙興夜寐，無忝爾所
生。』」

【白話】孔子引詩經小雅篇小宛章這兩句話，說明「初入社

會作事的小公務員，安早起晚睡。上班辦公，不要遲到早退，怠於職務，遺羞辱於生身的父母。」

【釋義】本章共計五段。自「資於事父」至「而敬同」為首段，說明移孝作忠的誠心所本。自「故母取其愛」至「父也」為第二段，說明父兼愛敬之義。自「故以孝」至「則順」為第三段，說明忠順二字的道理。自「忠順不失」至「蓋士之孝也」為第四段，說明士的孝道，以保持忠順二字為主要條件。最後引詩作證為第五段，說明不要懶惰而有傷父母的面子。按士的孝道，在乎盡忠職守，善處同事，因為他是初入社會作事的人，甚麼公事都不懂，安虛心靜氣的練習。一面服從長官的命令做事，一面要對年長位高的同事恭敬順從，多多請教。如果做事不負責任，那便是不忠。對同

事不大恭敬，那便是不順。不忠不順，那便得不到長官的信任，和同事的好感。一個人所處環境，如果是這樣的惡劣，那他還能保持他的祿位和守其祭祀嗎？

庶人章第六

【章旨】這一章書，是孔子專對一般平民而說的。平民，為國家社會組織的基本。書云：「民為邦本，本固邦寧。」因此列為五孝之末章。

「用天之道，分地之利。」

【白話】「孔子講到眾百姓的孝道，他說：「我國古來就是一個農業國家，農人的孝道，就是要會利用四時的氣候來耕耘收穫，以適應天道。分辨土地的性質，來種植莊稼，生產獲益，以收地利之果。」

「謹身節用，以養父母，此庶人之孝也。」

【白話】「庶人的孝道，除了上述的利用天時和地利以外，第一、還要謹慎的保重自己的身體，和愛護自己的名譽，不要使父母遺留下來的身體、有一點損傷，名譽、有一點敗壞。第二，要節省用度，不要把有用的金錢，作無謂的消耗。如果照這樣的保健身體、愛護名譽、節省有用的金錢，使財物充裕，食用不缺，以孝養父母，那父母一定是很喜悅的。這樣，不但可以孝養父母，就是子女的教養費，社會的應酬，也足以應付了。這便是庶人的孝道。」

「故自天子至於庶人，孝無終始而患不及者，未之有也。」

【白話】「所以說：上自國家元首，下至一般平民，孝道雖然有五種類別，但都本於每一個人的天性，來孝順父母，所以說這個孝道，是沒有終始的。若果有人說恐怕盡不了孝道的話，那是絕對沒有的事。」

【釋義】本章計分三段。自「用天之道」二句為首段，是說明取法於天，獲利於地。「謹身節用」三句為二段，說明謹慎自身，節儉用費，才算是盡了孝道。自「故自天子至於

庶人」四句，為三段。總結以上的五孝，各本天性，各盡所能。總之，孝道本無高下之分，也無終始之別。凡是為人之子女的，都應站在自己的崗位上，盡其應盡的責任，大而為國為民，小而保全自身，都算是盡了孝道。並不限於冬溫夏清，昏定晨省，兢兢於口腹之養以為孝。只要把這一顆愛敬的本心擱在孝親的上面，自然事事替父母著想，時時念父母恩愛。如為非作歹，作奸犯科，也就不敢去做。一舉一動，都恐怕連累了父母，讓父母擔憂。這樣，不但他個人是一個孝子，家庭方面，也獲得莫大的幸福。國家社會的秩序，也受到最大的裨益。世界大同的理想，也就不難實現。

三才章第七

【章旨】這一章書，是因曾子讚美孝道的廣大。所以孔子更進一步給他說明孝道的本源，是取法於天地，立為政教，以教化世人。故以名章，列於五孝之次。

曾子曰：「甚哉，孝之大也！」子曰：「夫孝，天之經也，地之義也，民之行也。」

【白話】曾子以為保全身體，善養父母，就算盡了孝道。自聽了孔子所講的這五等孝道以後，不由得驚嘆讚美說：「噯呀！孝道就有這樣大的關係？」孔子聽見曾子讚嘆，知道曾子對於他所講的五孝，已有領悟。所以又說：「你知道這個孝道的本源，是從甚麼地方取法來的？它是取法於天地的。天有三光照射，能運轉四時。以生物覆幬為常，是為天之經。地有五土之性，能長養萬物，以承順利物為宜，是為地之義。人得天之性，則為慈為愛。得地之性，則為恭為順。慈愛恭順，與孝道相合，故為民之行。」

「天地之經而民是則之，則天之明，

因地之利，以順天下，是以其教不肅而成，其政不嚴而治。」

【白話】「人生天地之間，當效法天經地義以為常道，而實踐力行。但是愛親之心，人人都有，其中的道理，知者甚少。惟有聖明的元首，效法天之明，教民出作入息，夙興夜寐。利用地之宜，教民耕種五穀，生產孝養。以上法則，都是順乎天地自然之理，以治理天下。這種教化，既合乎民眾的心理，自然民眾都樂意聽從，所以教化不待警戒而自成。政治不待嚴厲而自治。」

「先王見教之可以化民也。是故先之以博愛，而民莫遺其親；陳之於德義而民興行；先之以敬讓而民不爭；導之以禮樂而民和睦；示之以好惡而民知禁。」

【白話】「先代聖王，見教育可以輔助政治，化民成俗，所

以他先以身作則，倡導博愛，使民眾效法他的博愛精神先愛其親，所以莫有遺棄其親的人。宣揚道德和仁義，以感化民眾，民眾自然會興起力行。對人對事，先實行敬謹和謙讓，以為天下民眾的表率，民眾自會效法他的敬讓，不會發生爭端。誘導民眾以禮樂教化，民眾自然就相親相敬，和平相處。再曉示民眾，使知為善當有慶賞，作惡當受刑罰，民眾自然曉得禁令的嚴重性而不敢違犯法紀了。」

「《詩》云：『赫赫師尹，民具爾瞻』

○
』

【白話】孔子引詩經小雅篇節南山章的這一段話，是說明周朝有顯耀的一位姓尹的太師官，他僅是三公之一，尚且能為民眾景慕和瞻仰如此，如果身為國家元首，以身作則，那天下的民眾還能不愛戴和尊敬嗎？

【釋義】這一章書，共分四段。「曾子曰」，至「民之行也」，為第一段。就是要把孝道的本源講給曾子聽。以見道的本源，是順乎天地的經義，應乎民眾的心理。自「天地之經」，至「不嚴而治」，為第二段。就是把孝道，作為元首教化民眾的準則。不但教化易於推行，就是對於政治，也有絕大的幫助。所以孔子特別告訴曾子的，就是「其教不肅而成，其政不嚴而治。」政教如此的神速進展，還有甚麼話說？自「先王見教」至「而民知禁」為第三段、就是說明孝

道有如此的妙用，故先王以身作則，率先倡導。至引詩作證為第四段。就是證明政府一個大員，只要身體力行，都會被民眾景慕瞻仰，何況一國的元首呢？

孝治章第八

「章旨」這一章書，是說天子、諸侯、大夫，若能用孝道治理天下國家，那便能得到人民的歡心，能得到人民的歡心，那才是孝治的本意，也就是不敢惡於人，不敢慢於人的實在表現。列為第九章。

子曰：「昔者明王之以孝治天下也，不敢遺小國之臣，而況於公、侯、伯、子、男乎？故得萬國之歡心，以事

其先王。<sup>く、
丁、
マ、
ユ、</sup>

【白話】孔子再進一步的分別給曾子講說：「古昔的明哲聖王，用孝道治理天下的時候。推其愛敬之心以愛敬他人。即如對於附屬小國派來的使臣，都不敢失禮忘敬，何況自己直屬的封疆大吏如公侯伯子男呢？那自然更不敢輕視慢待了。因對萬國的諸侯不敢失禮，那萬國的諸侯也對他欣然服從，遠近朝貢。照這樣的奉事其先王，那孝道就算盡到極點了。」

「治國者不敢侮於鰥寡，而況於士民」

乎？故得百姓之歡心，以事其先君。

【白話】「古昔的諸侯，效法天子以孝道治理天下的方法，而以愛敬治其國。愛人的人，也受人愛慕。敬人的人，也受人敬重。連可憐無告的鰥夫寡婦，都不敢加以侮慢。何況一般的士民呢？因此，所以就能得到全國百姓的歡心，竭誠擁戴。照這樣的奉事其先君，豈不是盡到了孝道嗎？」

「治家者不敢失於臣妾，而況於妻子」

乎？故得人之歡心，以事其親。」

【白話】「古昔卿大夫等的治家者，推其愛敬之情，下達於臣妾，雖較疏遠的男僕和女傭，都不敢對他們失禮，而況最能愛敬自己的妻子呢？因此，人無分貴賤，誼無分親疏，只要得到大家的歡心，以奉事其親。那自然夫妻相愛，兄弟和睦，兒女歡樂，主僕快愉，一門之內，一片太和氣象。以此孝道治家，那豈不是達到理想的家庭嗎？」

「夫然，故生則親安之，祭則鬼享之。」

，是以天下和平，災害不生，禍亂不作。故明王之以孝治天下也如此。」

【白話】「果能依照以上所講的以孝道治理天下國家，自然能得到天下人人的歡心，那做父母的人，在生存的時候，就可安心享受他們兒女的孝養，去世以後，也就很歡欣的受用他們兒女的祭禮。照這樣治理天下國家，造成和平氣象，水、旱、風、火，病、虫、癘疫的災害，不會在這個和樂的人間產生。戰爭流血盜匪猖獗的禍亂，也不會在這個和平社會裏興起了。從這裏可以知道歷代明德聖王以孝治天下國家的效果，是怎樣的高明了。」

「詩云：『有覺德行，四國順之』」

【白話】「孔子引詩經大雅篇抑章這兩句話，是說明一國的元首。有很大的道德行為，那四方萬國的人，都被感化的心悅誠服，沒有不順從他的。由此可以證明以孝道治理天下國家的優點，再沒有比他更好的方法了。」

【釋義】本章共分五段，自「子曰」至「以事其先王」為第一段，是說明元首應該怎樣盡孝。自「治國者」至「以事其先君」為第二段，說明諸侯應該怎樣盡孝。自「治家者」

至『以事其親』為第三段。說明卿大夫及士庶人都應該怎樣盡孝。自『夫然』至『如此』為第四段，說明明王以孝治天下的最大效驗。最後引詩作證為第五段，以證明元首有了大德，四方萬國，沒不順從。按這一章的講解，古人對於孝道，是如何的重視。他並不限於愛敬他自己父母，而要推其愛敬之心於最疏遠的人群中去，使人人都能得到歡心，像這樣的孝德感召，人人盡孝，化行俗美，國家何患不能強盛？假若不以孝道治理天下，那愛敬之道，不出門庭，家不能保，國不能治，天下萬國，皆視如仇敵，雖科學昌明，武器犀利，都不是長治久安之道。孟子說過：「天時不如地利，地利不如人和。」如以孝道治理天下國家，先得了人和，有了人和，還愁國家不能長治久安嗎？現代國家的領袖，應重視孝治。

聖治章第九

【章旨】這一章書，是因曾子聽到孔子講說明王以孝治天下而天下很容易實現和平以後，再問聖人之德，有更大於孝的沒有？孔子因問而說明聖人以德治天下，沒有再比孝道更大的了。孝治主德。聖治主威，德威並重，方成聖治。列為第九章。

曾子曰：「敢問聖人之德，無以加於孝乎？」子曰：「天地之性，人為貴。」

。人之行，莫大於孝。」

【白話】曾子聽了孔子說明孝道之廣大，與極高的效果，以為政教之所以好的原因，皆本於孝的德行。所以又問聖人之德還有大過孝道莫有。孔子說：「天地之間，人連物，都是一樣的得到天地之氣以成形，稟天地之理以成性。但物得氣之偏，其氣蠢，人得氣之全，其質靈。因此，人能全其性，盡其情，故能與天地相參，而物不能。故天地之性，惟人為貴重。若以人的行為來講，再沒有大過孝的德行了。」

「孝莫大於嚴父，嚴父莫大於配天，

則周公其人也。」

【白話】「萬物出於天，人倫始於父，因此孝行之大，莫過於尊嚴其父，尊嚴其父，如能尊到祭天時，配天享受祭禮，那就尊到極點了。自古以來，只有周公作到這一點。所以配天之禮，是他創作的。」

「昔者周公郊祀后稷以配天，宗祀文王於明堂以配上帝，是以四海之內各

以其職來祭。夫聖人之德，又何以加於孝乎？」

【白話】從前周朝的時候，武王逝世，周公輔相成王，攝理國家政治。制禮作樂。他為了報本追遠的孝道，創制在郊外祭天的祭禮。乃以始祖后稷配享。另制定宗廟，祭祀上帝於明堂，以其父文王配享。周公這樣追尊他的祖與父，乃是以德教倡率，而示範於四海。因此海內的諸侯，各帶官職來助祭，光先耀祖，何大於此。孝德感人知此之深，這聖人的德行，又怎能大過孝道呢？

「故親生之膝下，以養父母日嚴。聖人因嚴以教敬，因親以教愛。聖人之教，不肅而成，其政不嚴而治，其所因者本也。」

【白話】聖人教人以孝，是順人性之自然，非有所勉強。因為一個人的親愛之心，是在父母膝下玩耍之時就生出來的，因為父母把他養育漸漸長大，他便對父母一日一日的尊敬起來。這是人生的本性，是良知良能的表現。聖人就因他對

父母日加尊敬的心理，就教以敬的道理，因他對父母親愛的心理，就教以愛的道理。本來愛敬出於自然。聖人不過啟發人之良心，因其人之本性教敬教愛，並非有所勉強。故聖人之教，不待肅戒而自會成功。聖人的政，不待嚴厲而自會治理。他所憑藉的就是人生固有的本性。

「父子之道，天性也，君臣之義也。」

父母生之，續莫大焉；君親臨之，厚

莫重焉。

【白話】「天下做父親的，一定愛他們的兒子，天下做兒子的，一定愛他們的父親，父子之愛，是天生的，不待勉強的，這個父子之愛的裏邊還含著敬意，父如嚴君，故包藏著君臣之義。父母生下的兒子，上為祖宗流傳後代。下生子孫繼承宗嗣。家族的繼續綿延，莫大於此。父親對子，即是嚴君，又是慈親，有兩重恩愛，所以恩愛之厚，莫重於此。」

「故不愛其親，而愛他人者，謂之悖德；不敬其親，而敬他人者，謂之悖。」

禮。以順則逆，民無則焉，不在於善
，而皆在於兇德；雖得之，君子不貴
也。」

【白話】由於以上的原因，愛敬當由自己的父母起始。假如有人不愛自己的父母，而去愛別人，那就叫悖德。不敬自己父母而去敬別人，那就叫悖禮。愛親敬親，是順道而行的善行，不愛不敬，就是逆道而行的凶德。立教的人，應該以順德教化，使民知所愛敬，如果倒行逆施，悖德悖禮，民將怎樣取法呢？今不站在順的善行上邊去作，反而站在惡的凶德

方面去行，假定得了一官半職，有道德觀念的君子，他絕不會以那個官職為貴重的。

「君子則不然，言思可道，行思可樂，德義可尊，作事可法，容止可觀，進退可度，以臨其民，是以前民畏而愛之，則而象之。故能成其德教，而

行其政令。

【白話】「有道德的君子，卻不是那樣的作法，他講出話來，必定思量可以使人稱道他才講，他行出事來，必定思量可以快慰於人心他才行，他所做的德行和義理，必定為人尊敬他才做。他所作的每一件事，必定可以為人取法他才作。他的容貌和舉止，必定端莊偉大可以觀看，一進一退，都是合乎禮儀，可為法度。照這樣的居上臨下，駕馭百姓，那老百姓，自然又怕懼的畏服他，愛敬他，並以他為模範而做實行，所以能夠很順利的完成其德教，而政令不待嚴格督促，自然就推行了。」

「レ詩ハ云ハ：「淑人君子，其儀不忒」。

【白話】孔子引詩經曹風篇鳩鳴章的這兩句話，就是說明「一個負責管轄百姓的善良君子，他的威儀禮節，一定沒有差錯，他才能夠為人作模範，而為老百姓所取法了。」

【釋義】本章共分八段，第一段，說明人之行。莫大於孝。第二段，說明尊父配天的創始。第三段，說明聖治盡孝的隆重。第四段，說明政教推行之易的原因。第五段，說明父子關係如何重大。第六段，說明悖德悖禮，雖得一官半職，

君子不以為貴。第七段，說明君子的作風，可以示範人羣。易於推行政教。第八段，引詩證明威儀的重要性。按上章所講的孝治，重在德行方面，而這一章的聖治，卻在德威並重。其意以為德、是內在的美德，威、是外在的美德，內在的美德，與外在的美德合起來，纔算是愛敬的全德。聖人講學一步進一步，內外兼修，愛敬並施，自然德教順利而成，政令不嚴而治了。

紀孝行章第十

「章旨」這一章書，所講的是平日的孝行，分別紀出。有五項當行的，有三項不當行的，以勉學者。列為第十章。

子曰：「孝子之事親也，居則致其敬，養則致其樂，病則致其憂，喪則致其哀，祭則致其嚴，五者備矣，然後

能事親。

【白話】孔子說：「大凡有孝心的子女們，要孝敬他的父母，第一，要在平居無事的時候，當盡其敬謹之心，冬溫夏清，昏定晨省，食衣起居，多方面注意，第二，對父母，要在奉養的時候，當盡其和樂之心，在父母面前，一定要現出和悅的顏色，笑容承歡，而不敢使父母感到有點不安的樣子。第三，父母有病時，要盡其憂慮之情，急請名醫診治，親奉湯藥，早晚服侍，父母的疾病一日不愈，即一日不能安心。第四，萬一父母不幸的病故，就要在這臨終一剎那，謹慎小心，思想父母身上所需要的，備辦一切。不但穿的、蓋的、和棺材等物，盡力配備，還要悲痛哭泣，極盡哀戚之

情。第五，對於父母去世以後的祭祀方向，要盡其思慕之心，莊嚴肅敬的祭奠，如在其上，如在其左右的恭敬。以上五項孝道，行的時候，必定出於至誠。不然，徒具形式，失去孝道的意義了。」

「事親者，居上不驕，為下不亂，在醜不爭；居上而驕則亡，為下而亂則刑，在醜而爭則兵，三者不除，雖日

用三牲之養，猶為不孝也。」

【白話】「為子女的要孝敬父母，不但要有以上的五致，還要有以下的三不。一、就是官位較高的人，就應當莊敬以待其部屬，而不敢有一點驕傲自大之氣。二、為人部屬的小職員，就應當恭敬以事其長官，而不敢有一點悖亂不法的行為。三、在鄙俗的群眾當中，要和平的相處，不敢和他們爭鬥。假若為長官的人，驕傲自大，則必招來危亡之禍。位居部屬的人，悖亂不法，則必招來刑罰的處分。在鄙俗的群眾中與人鬥爭，難免受到兇險的禍害。以上三項逆理行為，每一椿都有危身取禍，殃及父母的可能。父母常以兒女的危身取禍為憂，為兒女的，若不戒除以上的三項逆行，就是每天

用牛、羊、豬、三牲的肉來養活他的父母，也不能得到父母的歡心。也不得謂之孝子。可見孝養父母，不在口腹之養，而貴在於保重自己的身體，方得為孝。」

【釋義】本章共分兩段，前段所講的，居致敬，養致樂，病致憂、喪致哀、祭致嚴五項，這是孔子指出順的道理，後段所講的，居上驕、為下亂、在醜爭，這是孔子指出逆的道理。由順德上邊去作，就是最完全的孝子。由逆道上邊去行，自然受到社會法律的制裁，和不幸的結果。這個道理，很顯然的分出兩個途徑。就是說：前一個途徑，是光明正大的道路，可以行得通而暢達無阻的。後一個途徑，是崎嶇險徑，絕崖窮途，萬萬走不得的。聖人教人力行孝道，免除刑罰，其用心之苦，至為深切了。

五刑章第十一

【章解】這一章書，是因前章所講的紀孝行，今兩條途徑，走到敬、樂、憂、哀、嚴的道路，就是正道而行的孝行。走到驕、亂、爭的道路，就是背道而馳的逆行。所以就跟上章所講的道理再告訴曾子，說明違反孝行，應受法律制裁，使人知所警惕，而不敢犯法。這裏所講的五刑之罪，莫大於不孝，就是講明刑罰的森嚴可怕，以輔導世人走上孝道的正途。列為十一章。

子曰：「五刑之屬三千，而罪莫大於

不孝^{ウメ}。』^{ト一}

【白話】孔子又對曾子提醒的說：「國有常刑，來制裁人類的罪行，使人向善去惡。五刑的條文，約有三千之多，詳加研究，罪之大者，莫過於不孝，用刑罰以糾正不孝之人，自然民皆畏威，走上孝行的正道。」

「要君者^一，無上^二；非聖人者^三，無法^四；

非孝者^五，無親^六，此大亂之道也^七。」

【白話】「一個部下，如果找到長官的弱點，威脅逼迫，以達到他所希望的目的，那就是目中無長官，如果對於立法垂世的聖人，譏笑鄙視，那就是無法無天，如果對於立身行道的孝行，譏笑鄙視，那就是無父無母。像這樣的要脅長官，無法無天，無父無母的行為，那就和禽獸一樣，以禽獸之行，橫行於天下，天下還能不大亂嗎？所以說：這就是大亂的道了。」

【釋義】本章計分兩段，首段，說明刑罰制裁不孝之罪。二段的意思，就是希望世人，最好不要走到這個要君、非聖人、非孝的壞路去，如果走到那個壞路去，不但為國家造出亂源，他個人的生命，也將要受到制裁和危險的。所以希望為人子女的，都向良知良能愛敬父母的孝行方面來，不要一

誤再誤，走到最危險的壞途去。聖人愛人之深，而警告之切，於此可見。

廣要道章第十二

【章旨】這一章書，是孔子就首章所講的要道二字，加以具體說明。使天下後世的為首長者，確知要道的法則可貴，實行以後，有多大的效果。列為十二章。

子曰：「教民親愛，莫善於孝；教民
禮順，莫善於悌；移風易俗，莫善於
樂；安上治民，莫善於禮。」

【白話】孔子說：「治國平天下的大道，應以教化為先。教民相親相愛，莫有比孝道再好的了。教民恭敬和順，莫有比悌道更好的了，要想轉移社會風氣，改變民間習俗，莫有比音樂更好的了。要想安定長官的身心，治理一國的人民，莫有比禮法再好的了。」

「禮者，敬而已矣。故敬其父則子悅，敬其兄則弟悅，敬其君則臣悅，敬一人而千萬人悅。所敬者寡，而悅者

眾，此之謂要道也。」

【白話】「以上所講的孝、悌、樂、禮、四項，都是教化民眾的最好方法。但孝是根本，禮是外表，禮的本質，卻是一個敬字，因此，如果一個元首，能恭敬他人的父親，那他的兒女，一定是很喜悅的。敬他人的兄長，那他的弟弟一定很喜悅的，敬他人的長官，那他的部下和老百姓。也是很喜悅的。這一個敬字，只是敬一個人，而喜悅的人，何止千萬人呢？所敬者，只是父、兄、長官，而喜悅的，就是子弟、部屬、大多數的人。所守者約，而影響甚廣，豈不是要道嗎？」

【釋義】本章共分兩段。第一段，是指出要道具體的實行方法。第二段，說明要道守約施博的實行效驗。作為長官致敬悅民的原理原則。辦理政治之力行寶典。負責國家政治的人，應熟讀玩味。

廣至德章第十三

【章旨】這一章書的意思，是把至德的意義，扼要的提出來，使執政的人，知道至德是怎樣的實行。上章是說致敬可以悅民，本章是說教民所以致敬。故列於廣要道章之後。為十三章。

子曰：「君子之教以孝也，非家至而日見之也。教以孝，所以敬天下之人父者也；教以悌，所以敬天下之為人父者也。」

人^ロ兄^ト者^セ也^ニ；教^ヒ以^テ臣^ノ，所以^レ敬^ム天下^ヲ之^ヲ為^ス人^ノ君^ト者^セ也^ニ。」

【白話】孔子為曾子特別解釋說：「執掌政治的君子，教民行孝道，並非是親自到人家裏去教，也並非日日見面去教。這裏有一個根本的道理。例如以孝教民，使天下之為人子的，都知盡事父之道，那就等於敬天下之為父親的人了。以悌教民，使天下之為人弟的，都知盡事兄之道，那就等於敬天下之為人兄的人了。以部屬的道理教人，那就等於敬天下之做長官的人了。」

「《詩》云：『愷悌君子，民之父母者乎？』」

○ 『非至德，其孰能順民如此，其大者乎？』

【白話】孔子引述詩經大雅篇泂酌章的這兩句話說：「一個執政的君子。他的態度，常是和平快樂，他的德行，常是平易近人，這樣他就像民眾的父母一樣。」孔子引此詩的意思，就是說：沒有崇高至上的一種大德，怎麼能順其民心到這種偉大的程度？

【釋義】本章共分兩段。首段，道出廣至德的本義。末段，引詩證明言非虛說。按這一章的意思，就是希望執政的人，實行至德的教化，感人最深。推行政治也較容易。執政的，若能利用民眾自然之天性，施行教化，不但人民愛之如父母，而且一切的政教設施，都容易實行。

廣揚名章第十四

【章旨】孔子既把至德要道，分別講解得清清楚楚。又把移孝作忠，揚名顯親的辦法，具體的提出來，以告訴曾子。列為十四章。

子曰：「君子之事親孝，故忠可移於君；事兄悌，故順可移於長；居家理，故治可移於官。是以行成於內，而

名ナニ立カニ於ニ後ノ世ニ矣ハ。」

【白話】孔子說：「君子能孝親，必具愛敬之誠，以愛敬之誠，移作事君，必能忠於事君。他能敬兄，必具和悅態度。以和悅態度移於事長。必能順於長官。處家過日子，都能處理得有條有理，他的治事本能一定很有辦法，如移作處理公務，必能辦得頭頭是道。所以說：一個人的行為，能成功於家庭之內，這樣由內到外，替國家辦事，不但做官的聲譽顯耀於一時，而且忠孝之名，將永遠留傳於後世。」

【釋義】本章共分四段。首段，說明移孝可以作忠。二段，說明移悌可以事長。三段，說明能治家，必能治國。四段，

說明孝道，是由內達外，由近及遠，由現在到將來，德行成立於現在，名譽永垂於久遠。按這一章所講的意思，就是教人立德，立功，愛護名譽。把忠孝大道，都能推行到極點，西諺說：「名譽是第二生命。」我國古代聖賢所講的名譽，首重德行。德為名之實，無實之名，君子以為可恥。不像西人所講的名譽。專重名譽了。所以有名譽的人不一定有德行。有德行的人，必定有名譽。德是根本。名是果實。

諫諍章第十五

【章旨】這一章書，是講明為臣子的，不可不諫諍君親。君親有了過失，為臣子的，就應當立行諫諍，以免陷君親於不義。孔子因曾子之問，特別發揮諫諍之重要性。列為十五章。

曾子曰：「若夫慈愛、恭敬、安親、

揚名，則聞命矣！敢問：子從父之令

，可謂孝乎？」子曰：「是何言與！」

是何言與！」

【白話】曾子因孔子講過的各種孝道，就是沒有講到父親有過，應該怎樣辦？所以問說：「從前講的那些慈愛恭敬安親揚名的教訓。我都聽懂了。還有一樁事，我是不大明白的，因此大膽的問：為人子的做到不違背父親的命令，一切聽從父親的命令，是不是可以算為孝子呢？」孔子聽了曾子的這一問題，就驚嘆的說道：「這是甚麼話呢？這是甚麼話呢？」

「昔者天子有爭臣七人，雖無道，不

失其天下；諸侯有爭臣五人，雖無道，不失其國；大夫有爭臣三人，雖無道，不失其家；士有爭友，則身不離於令名；父有爭子，則身不陷於不義。

○
┌

【白話】孔子給曾子詳加解釋說，父親的命令，不但不能隨

便聽從，而且還要斟酌其命令，是否可行。例如上古的時候，天子為一國的元首，一日二日萬幾之事，元首如有善行，則億兆人民蒙福。元首如有過失，則全民受禍。假若有七位敢於直言諫諍的部屬。那天子雖然偶有差錯，跡近無道，因有七位賢臣諫諍，時進忠言，勇於匡救，就不會失掉天下。諸侯若有五位諫諍的部屬。改正錯誤。格其非心，雖無道，也不會失掉他的國。大夫是有家者，如果有三個諫諍的部屬，那他雖然間有差誤，這三位部屬，早晚箴規，陳說可否，也不會失掉他的家。為士的，雖是最小的官員，無部下可言。假若有諫諍的幾位朋友，對他忠告善導，規過勸善，那他的行為，自能免於錯誤，而美好的名譽，就集中在他的身上了。為父親的，若果有明禮達義的兒女，常常諫諍他。救正他，那他不會做錯事的，自然也就不陷於不義了。

「故當不義，則子不可以不爭於父，
臣不可以不爭於君。故當不義則爭之，
從父之令，又焉得為孝乎？」

【白話】無論君臣與父子，都是休戚相關的。所以遇見了不應當做的事，為子女的，不可不向父親婉言諫諍。為部屬的，不可不向長官直言諫諍。為臣子的，應當陳明是非利害，明切勸告。父親不從，為子女的，應當婉言幾諫，即如觸怒被打，亦不怨恨。君如不從，為部屬的，還當極諫，即如觸怒受處，在所不惜，所以臣子遇見君父不應當作的事

情，必須立即諫諍。彼若為人子的，不管父親的命令是否合宜，一味聽從，那就陷親於不義，怎麼還能算他是個孝子呢？

【釋義】按前數章所講的，盡是愛敬及安親之事。對於規勸之道，未曾提及，本章，就諫諍一事，專題論列，共分三段。首段，因曾子發問，而引起孔子的驚嘆，二段，是孔子舉例說明諫諍之重要性。不但諫諍對於君父朋友的道德行為有關，且對於天下國家社會人心之影響亦大。三段，重說：「從父之令又焉得為孝乎」一詞，是重複慨嘆，以提醒世人不要輕視本章諫諍之意，細按這一章，有雙重意思，一面對於被諫諍的君父及友朋的一種警告說：接受諫諍，不但對於本身的過失有所改正，且對於天下國家，將有重大的影響，

使他知道警惕。一面對諫諍者的臣子及友人一種啟示。既要事君盡忠，事父盡孝，對朋友盡信義，若見善不勸，見過不規，則陷君父朋友於不義，以至於遭受不測的後果，那忠孝信義，就化歸烏有了。

感應章第十六

【章旨】這一章書的意思，是說明孝悌之道，不但可以感人，而且可以感動天地神明。中國古代哲學，即是天人合一，故以天為父，以地為母。人為父母所生，即天地所生，所以說有感即有應。以證明孝悌之道無所不通的意思。故列於十六章。

子曰：「昔者明王事父孝，故事天明；事母孝，故事地察；長幼順，故上

下治；天地明察，神明彰矣。」

【白話】孔子說：「上古的聖明之君，父天母地。所以對於天地父母，是同樣的看待。如事父孝，那就是效法天的光明。事母孝，那就是效法地的明察。推孝為悌，宗族長幼，都順於禮，故上下的大小官員和老百姓，都被感化而能自治。照這樣的一切順序，人道已盡到好處了，人君如能效法天明，那天時自順，效法地察，那地道自審，這樣以來，神明自然就會彰顯護佑。」

「故雖天子，必有尊也，言有父也；

必有先也，言有兄也。宗廟致敬，不
忘親也；修身慎行，恐辱先也；宗廟
致敬，鬼神著矣。」

【白話】所以說天子的地位，就算最崇高的了。但是還有比他更高的，這就是說：還有父親的緣故。天子是全民的領袖，誰能先於他呢？但是還有比他更先的，這就是說：還有兄長的緣故。照這樣的關係看來，天子不但不自以為尊，還要尊其父。不但不自以為先，還要先其兄。由是伯、叔、兄、弟，都是祖先的後代。必能推其愛敬之心，以禮對待。

並追及其祖先，設立宗廟祭祀，以致其愛敬之誠，這是孝的推廣，不忘親族之意，對於祖先，也算盡其愛敬之誠。但是自身的行為，稍有差錯，就要辱及祖先。所以修持其本身之道德，謹慎其作事之行為，而不敢有一點怠忽之處，恐怕萬一有了差錯，就會遺留祖宗親族之羞。至於本身道德無缺，人格高尚，到了宗廟致敬祖先，那祖先都是高興的來享，洋洋乎如在其上，如在其左右。那鬼神之德，於是乎顯著多。聖明之君，以孝感通神明，甚麼能大過他呢？

「孝悌之至，通於神明，光于四海，

無所不通。

【白話】由以上的道理看來，孝悌之道，若果做到了至極的程度，就可以與天地鬼神相通，天人成了一體，互為感應，德教自然光顯於四境之外，遠近幽明，無所不通。照這樣的治理天下，自然民用和睦，上下無怨了。

「《詩》云：『自西自東，自南自北，無思不服。』」

【白話】孔子引詩經大雅篇文王有聲章的這一段話說：「天下雖大，四海雖廣，但是人的心理，是一樣的。所以文王的教化，廣被四海，只要受到文王教化的臣民，地域不分東西南北，沒有思慮而不心悅誠服的，這樣可以證明盛德感化之深無所不通的意思。」

【釋義】本章共分四段。首段，說明孝悌感通天地。二段，說明孝悌感通鬼神。三段，說明孝悌之至，遠近幽明，無所不通。四段，引詩作證。以證明人同此心，心同此理，天下之大，無所往而不通的意思。

事君章第十七

【章旨】這一章書的意思，是說明中於事君的道理。為女子，始於事親，是孝的小部份，中於事君，就是在於能為國家辦事，為全民服務，這是孝的大部份。所以孔子特別把事君，列於十七章。

子曰：「君子之事上也，進思盡忠，退思補過，將順其美，匡救其惡，故上下能相親也。」

【白話】孔子說：「凡是有德有位的君子，他的事奉長官，有特別的優點。進前見君，他就知無不言，言無不盡，計劃方略，全盤貢獻。必思慮以盡其忠誠之心。既見而退了下來，他就檢討他的工作，是否有未盡到責任？他的言行，是否有了過失？必殫思竭慮來彌補他的過錯。至於長官，有了美好的德行和善事，在事前就鼓勵獎助，進行時，就悅意服從。如果長官有了未善之處，在事前預為匡正。既成事實，就設法補救。總之為部屬的事奉長官，以能陳善閉邪，防患未然，乃為上策。若用犯顏諫諍，盡命守死為忠，不若防微杜漸於未然之為有益。為人部屬的，如能照這樣的事上，長官自然洞察忠誠，以義待下，所謂君臣同德，上下一氣，猶如元首和四肢百骸一體，君享其安樂，臣獲得尊榮，上下自

能相親相愛了。」

「《詩》云：『心乎愛矣！遐不謂矣！中心藏之，何日忘之。』」

【白話】孔子引詩經小雅篇隰桑章的這一段話說：「只要為臣的一心愛君，雖地處邊陲，還能說不遠。這就由於他的愛出自心中，愛藏於中。故無日遺忘，雖遠亦常在念。這就證明君與臣是一心之意。」

【釋義】本章計分兩段，首段說明事君盡忠的道理。二段引

詩證明為臣愛君，雖遠處異地，都不忘懷。君臣到了這種程度，可謂同心同德，上下一心，政治還能不好嗎？國家還能不太平嗎？按孝親到了事君的階段，這正是青年有為之時。如能照孔子所指示的方法去實行。那麼，不但愛敬之心盡於父母，那治國平天下的責任，都擱在青年自己的身上了。

喪親章第十八

【章旨】這一章書，是孔子對曾子專講慎終追遠之事。言父母在世之日，孝子盡其愛敬之心，父母可以親眼看見，直接享受。一旦去世，孝子不能再見雙親，無法再盡敬愛之情。為孝子的那種心情，當是何等的哀痛。孔子特為世人指出慎終追遠的大道，以傳授曾子，教化世人，使知有所取法了。

子曰：「孝子之喪親也，哭不偯、禮無容、言不文，服美不安、聞樂不樂。」

、食旨不甘，此哀戚之情也。」

【白話】孔子說：「一個善於孝養父母的兒女，如果一旦喪失了父母，那他的哀痛之情，無以復加。哭得氣竭力衰，不再有委曲婉轉的餘音。對於禮節，也不暇講究，沒有平時的那樣有儀容。講話的時候，也沒有平時的那樣文雅。人到了這種情形之下，就是有很講究的衣服，也不安心穿了，聽見很好的音樂，也不覺得快樂了，吃了美味的食物，也不覺得香甜了。這樣的言行動作，都是因哀戚的關係，神不自主。耳目的娛樂，口體的奉養，自然無有快樂於心的意思。這就是孝子的哀戚真情之流露。」

「三日而食，教民無以死傷生，毀不滅性，此聖人之政也；喪不過三年，示民有終也。」

【白話】喪禮上說：「三年之喪，水漿不入口者三日，三日而食，教民無以死傷生。」就是說，教民不要因哀哭死者，有傷自己的生命。哀戚之情，本發於天性，假如哀戚過度，就毀傷了身體。但是不能有傷生命，滅絕天性。這就是聖人的政治。守喪不過三年之禮，這就是教民行孝，有一個終了

「為之棺槨、衣衾而舉之；陳其篋篋而哀感之；擗踊哭泣，哀以送之；卜其宅兆而安措之；為之宗廟，以鬼享之；春秋祭祀，以時思之。」

【白話】「當父母去世之日，必須謹慎的把他的衣服穿好，被褥墊好，內棺整妥，外槨套妥，把他收殮起來。既殮以後，在靈堂前邊，陳設方圓祭器，供獻祭品。早晚哀戚以盡孝思。送殯出葬之時，先行祖餞，似乎不忍親離去。女子拊

心痛哭。男子頓足號泣，哀痛迫切的來送殯。至於安葬的墓穴，必須選擇妥善的地方，幽靜的環境。卜宅兆而安葬之，以表兒女愛敬的誠意。既安葬以後，依其法律制度，建立家廟或宗祠。三年喪畢，移親靈於宗廟，使親靈有享祭的處所，以祀鬼神之禮祀之，春秋祭祀，因時以思慕之。以示不忘親的意思，慎終追遠之禮，孝敬哀戚之義，可謂全備了。」

「生事愛敬，死事哀感，生民之本盡矣！死生之義備矣！孝子之事親終矣！」

○

【白話】父母在世之日，要盡其愛敬之心，父母去世以後，要事以哀戚之禮。這樣人生的根本大事，就算盡到了，養生送死的禮儀，也算完備了。孝子事親之道，也就完成了。

【釋義】本章共分四段，首段說明孝子喪親後之哀戚狀態。二段說明哀戚之情，要有限制。三段說明慎終追遠的處理辦法。四段說明孝道之完成。按孝為德之本，政教之所由生，故為生民之本。孝子生盡愛敬，死盡哀戚，生死始終，無所不盡其極。照這樣的孝順雙親，把父母撫育之恩，可算完滿答報了。但是孝子報恩的心理上，仍是永無盡期的。

孝經校勘表

				頁	原版行 列字	原 版 字	本 書 採 用 字	備 考
52	46	38	34					
5	5	4	4					
14	8	6	4					
大雅篇蒸民章	就像踏進了深淵	是述為不作之意	原文：「身體髮膚：：孝之始。」					
大雅篇烝民章	就像踏近了深淵	是述而不作之意	「身體髮膚：：孝之始也。」					
經》書籍 參考坊間多本《孝		好古。」「述而不作，信而	經》書籍 參考坊間多本《孝					

82	76	65	91	63	53	頁	原 版 行 列
1	3	5	4	5	8	行	
11	14	12	1	1	2	字	
「故親生之膝下，以養其父母日嚴。……」	白話：詩經大雅篇，抑之章	是從甚麼地方取法來的？	白話：冬溫夏清	雖不負守土治民之貴	原 版 字		
「故親生之膝下，以養父母日嚴。……」	詩經大雅篇抑章	是從甚麼地方取法來的？	冬溫夏清	雖不負守土治民之貴	本 書 採 用 字		
參考坊間多本《孝經》書籍					備 考		

102	100	94	88	83		頁 行 字	原 版 行 列
				5	4		
3	3	7	6	1	20		
3	20	1	12	1	20		
氏的 作為 原 理 原 則	習 俗 白 話 ： 改 變 民 間 習 俗	指 出 逆 的 道 理	釋 義 ： 這 是 孔 子 指 出 逆 的 道 理	第 一 段	治 理	不 待 嚴 厲 而 自 會	原 版 字
民 的 原 理 原 則	改 變 民 間 習 俗	這 是 孔 子 指 出 逆 的 道 理	第 一 段	治 理	不 待 嚴 厲 而 自 會	本 書 採 用 字	
							備 考

			頁	原版行	列
			行	字	字
109	105	103	1	2	
1	4		1	14	
1	14	18,19			
就明孝道	白話：大雅篇洞酌章	章旨：是把至德的義意			原 版 字
說明孝道	大雅篇洞酌章	章旨：是把至德的意義			本 書 採 用 字
					備 考

《孝經》原文出處：《孝經白話註解》註釋者嚴協和先生

弟

子

規

弟子規

。

弟子規

總敘

弟子規。聖人訓。首孝弟。次謹信。

汎愛眾。而親仁。有餘力。則學文。

入則孝

父母呼。應勿緩。父母命。行勿懶。

父フ母モ教カウ

須ス敬ケイ聽テイ

父フ母モ責セキ

須ス順ジュン承セイ

冬フユ則ナラバ溫ユク

夏ナツ則ナラバ清スガシ

晨アサ則ナラバ省シヨウ

昏クニ則ナラバ定サダメ

出イデ必カナラシ告ツク

反ヘリ必カナラシ面ヘ

居イ有アル常ジョウ

業ノト無ク變ヘリ

事コト雖モトモト小チホ

勿ナラズ擅アツ為ス

苟コト擅アツ為ス

子コ道ミチ虧カヘ

物モノ雖モトモト小チホ

勿ナラズ私シ藏カウ

苟コト私シ藏カウ

親クニ心ココロ傷イタ

親クニ所トコロ好ス

力チカラ為ス具ツグ

親クニ所トコロ惡ク

謹チン為ス去ク

身アハ有一ヌ傷アハ

貽一親クハ憂一ヌ

德カセ有一ヌ傷アハ

貽一親クハ羞一ヌ

親クハ愛カ我ヌ

孝一ハ何レセ難ヲ

親クハ憎ハ我ヌ

孝一ハ方ハ賢一ヲ

親クハ有一ヌ過クセ

諫ハ使ア更ク

怡一吾ヌ色ム

柔ハ吾ヌ聲ハ

諫ハ不ク入ム

悅ハ復ハ諫ハ

號ハ泣ク隨ム

撻ハ無ク怨ム

親クハ有一ヌ疾ハ

藥一ハ先ハ嘗ム

晝ハ夜ハ侍ハ

不ク離カ床ハ

喪ム三ハ年ヲ

常ハ悲ク咽セ

居ハ處ハ變ム

酒ハ肉ハ絕セ

喪ム盡ム禮カ。祭ウ盡ム誠シ。事コト死シ者ノ。如ニ事ス生ス。

出則弟

兄ケ道ミチ友トモ。弟ケ道ミチ恭ヨシクシ。兄ケ弟トモ睦ムク。孝コウ在アル中ニ。

財ツカ物モノ輕ク。怨ウラミ何ナニ生ハル。言コト語ゴ忍ニグム。忿イラカ自ミ泯シ。

或シ飲ム食ク。或シ坐マ走ハ。長チカ者ノ先ニ。幼コ者ノ後ニ。

長チカ呼コ人ヲ。即ス代リ叫ス。人ヲ不ク在ル。己ニ即ス到ル。

進ヒラ必趨ク

退タス必遲ヘ

問起對

視勿移

尊ウツク長前カマ

聲コエ要低カ

低カ不聞ク

卻クハセ非宜ヒ

長ウツク者立カ

幼コ勿坐マ

長ウツク者坐マ

命イノチ乃坐マ

騎ウマ下馬タ

乘ノリ下車タ

過スグ猶待マ

百ヒャク步餘リ

路ミチ遇長ウツク

疾趨ハヤク揖ヒキ

長ウツク無言マ

退タス恭立カ

稱ウツク尊長ウツク

勿マ呼名ナ

對ウツク尊長ウツク

勿マ見能ミ

事アハ諸セウ父ヒト。
 如ヨク事アハ父ヒト。
 事アハ諸セウ兄トコ。
 如ヨク事アハ兄トコ。

謹

朝アサ起ク早ハヤ。
 夜ヨ眠ムス遲ヒ。
 老オシ易ヤシ至シ。
 惜オソ此コノ時トキ。

晨アサ必カナラ盥アハ。
 兼トモ漱ス口クチ。
 便オシ溺ス回マゼ。
 輒オソ淨ス手テ。

冠カウ必カナラ正シ。
 紐ツノ必カナラ結ムス。
 襪オシ與トモ履ヒキ。
 俱トモ緊シ切シ。

置オケ冠カウ服ヒツ。
 有アル定カ位シ。
 勿ナラ亂カ頓カ。
 致オケ污ス穢ス。

衣イ貴クハ潔セ

不フ貴クハ華カ

上ウ循ジュン分フン

下ゲ稱チュウ家カ

對タイ飲イン食シヤク

勿ム揀ケン擇タク

食シヤク適ダツ可カ

勿ム過カ則ソク

年ネン方フ少ショウ

勿ム飲イン酒ジュ

飲イン酒ジュ醉スイ

最サイ為ヒ醜ウ

步ブ從ジュウ容ユウ

立リツ端タン正テイ

揖イツ深シン圓エン

拜バイ恭クウ敬ケイ

勿ム踐ケン闕クエツ

勿ム跛ハ倚イ

勿ム箕キ踞キョ

勿ム搖ユウ髀ヒ

緩クワン揭ケツ簾レン

勿ム有ユウ聲セイ

寬クワン轉テツ彎ワン

勿ム觸ジュク稜レイ

執シ虛ト器ク

如ヨ執シ盈ニ

入ヨ虛ト室ハ

如ヨ有ニ人ヨ

事ハ勿ク忙ニ

忙ニ多ク錯シ

勿ク畏ク難ヲ

勿ク輕ク略ス

鬥カ鬧ウ場イ

絕ヒ勿ク近ム

邪ト僻ニ事ハ

絕ヒ勿ク問フ

將ハ入ル門ノ

問フ孰カ存ス

將ハ上ル堂ノ

聲ハ必ズ揚ル

人ノ問フ誰カ

對シ以テ名ヲ

吾ハ與ニ我ト

不レ分ル明ニ

用フ人ノ物ヲ

須ク明ル求ム

倘ハ不レ問フ

即チ為ル偷ム

借人物借ハセ、ロ、

及時還及、ハ、

後有急後、ハ、

借不難借ハセ、

信

凡出言凡、ニ、

信為先信、ト、

詐與妄詐、ハ、

奚可焉奚、ト、

話說多話、ハ、

不如少不、ク、

惟其是惟、ハ、

勿佞巧勿、ハ、

奸巧語奸、ハ、

穢汚詞穢、ハ、

市井氣市、ハ、

切戒之切、ハ、

見未真見、ハ、

勿輕言勿、ハ、

知未的知、ハ、

勿輕傳勿、ハ、

事コト非ヒ宜イ。勿ナク輕ク諾ダク。苟コト輕ク諾ダク。進イ退ク錯サマシ。

凡トモトモ道ミチ字ジ。重オモシ且カ舒ユク。勿ナク急イサ疾ハヤシ。勿ナク模ナ糊シ。

彼カノ說ワカセ長イダシ。此ココ說ワカセ短ミダシ。不ナク關カケ己ミ。莫ナク閒ヒマ管ツツ。

見ミ人ヒト善ヨシ。即ソレ思シ齊ナリ。縱トモトモ去ク遠トホシ。以シテ漸シヅカ躋ス。

見ミ人ヒト惡アク。即ソレ內ウチ省シユ。有アル則ソレ改メ。無ナク加フ警ス。

唯タラシ德トク學マナブ。唯タラシ才チカラ藝ゲイ。不ナク如シ人ヒト。當タラシ自ミ礪シ。

汎愛眾

若ロ衣シ服フ。
 若ロ飲シ食フ。
 不ク如ク人ノ。
 勿ス生ル感ズ。

聞ク過シ怒ル。
 聞ク譽ム樂ム。
 損ム友ノ來ル。
 益ム友ノ卻ル。

聞ク譽ム恐ル。
 聞ク過シ欣ム。
 直シ諒ム士ノ。
 漸シ相シ親ム。

無シ心ノ非シ。
 名ヲ為ス錯シ。
 有シ心ノ非シ。
 名ヲ為ス惡シ。

過シ能ク改ム。
 歸ル於テ無シ。
 倘シ揜ル飾ヲ。
 增ス一ノ辜ヲ。

凡是人

皆須愛

天同覆

地同載

行高者

名自高

人所重

非貌高

才大者

望自大

人所服

非言大

己有能

勿自私

人所能

勿輕訾

勿諂富

勿驕貧

勿厭故

勿喜新

人不閒

勿事攬

人不安

勿話擾

人有短

切莫揭

人有私

切莫說

道人善

即是善

人知之

愈思勉

揚人惡

即是惡

疾之甚

禍且作

善相勸

德皆建

過不規

道兩虧

凡取與

貴分曉

與宜多

取宜少

將加人

先問己

己不欲

即速已

恩レ欲ハ報ク○ 怨ハ欲ハ忘ス○ 報ク怨ハ短ク○ 報ク恩レ長イ○

待カ婢フ僕ヌ○ 身ヲ貴ク端カ○ 雖レ貴ク端カ○ 慈チ而ル寬ク○

勢ハ服ス人ヲ○ 心ト不ク然ラ○ 理カ服ス人ヲ○ 方ハ無ク言フ○

親 仁

同ク是レ人ヲ○ 類カ不ク齊ク○ 流カ俗ム眾ト○ 仁ヲ者ト希ト○

果ク仁ト者ト○ 人ヲ多ク畏ス○ 言ハ不ク諱ム○ 色ム不ク媚ム○

能親仁。無限好。德日進。過日少。

不親仁。無限害。小人進。百事壞。

餘力學文

不力行。但學文。長浮華。成何人。

但力行。不學文。任己見。昧理真。

讀書法。有三到。心眼口。信皆要。

方ヒユ讀カク此チ

勿ム慕ム彼カニ

此チ未ミ終シユ

彼カニ勿ム起ク

寬ワカ為ス限リ

緊ヒツ用ユ功ク

工ク夫フ到ト

滯セ塞セ通ツ

心ココロ有アル疑イ

隨ツグ札シツ記キ

就ツク人ヒト問ト

求モト確カク義ギ

房ヒツ室シツ清ス

牆カキ壁ヘキ淨ス

几ケ案アン潔ス

筆ヒツ硯イン正ス

墨シク磨マ偏ヘン

心ココロ不フ端タン

字ジ不フ敬ケイ

心ココロ先セン病ビョウ

列ケツ典テン籍セキ

有アル定テイ處チ

讀ク看カン畢ヒ

還ヘン原ゲン處チ

雖レ有レ急一

○

卷レ束一齊一

○

有レ缺一壞一

○

就レ補一之一

○

非レ聖一書一

○

屏レ勿一視一

○

蔽レ聰一明一

○

壞レ心一志一

○

勿レ自一暴一

○

勿レ自一棄一

○

聖レ與一賢一

○

可レ馴一致一

○

弟子規



天下太平之根本

· 引言 ·

余輯印光大師文鈔闢程朱語竟，復從事於家庭教育者，蓋拯世亂之方，厥惟斯二。闢程朱文，治之於已然，勉夫上根人也。若夫三根普被，戒之於未然，則幼須資家庭訓誨，長則自趨良善，免入邪途。否則幼無善教，長陷非類，小之遺害家庭，大則流毒社會。故知靖亂之術，闢程朱為要，而家庭教育尤更要也。於是復彙錄之，有文義同者而不刪削，企閱者受反復勸勸之益，識老人悲願之無涯焉。至其有關世道人心，為治平之本，法戒若何，臨文自見，此不贅言。所願人人稟家庭善教，國國無兵革紛擾，風雨調順，品類安樂，禮讓興行，世界大同。是則老人為文之至意，亦余摘錄者之所禱祝也。

歲次乙酉阿彌陀佛誕日心依弟子欣猷謹誌於上方山之四色華室

· 附言 ·

余輯斯錄，略為次第，自首篇至求子三要，共十九篇，為總論。自人未有不願生好兒女者下，共四十篇，為分論。分論中先二十二篇明教子女之要，次四篇明教子之要，後十四篇明教女之要。而文皆前後互應，未可以所分為定論也。故不標題，惟於起止處明之耳。

家庭教育

總論

【首篇】世亂極矣，人各望治，不知其本，望亦徒勞。其本所在，急宜知之。家庭母教，乃是賢才蔚起，天下太平之根本。不於此講求，治何可得。

乎？母教第一是胎教，胎教乃教於稟
質之初。凡女人受孕之後，務必居心
動念行事，唯誠唯謹，一舉一動，不
失於正。尤宜永斷腥葷，日常念佛，
令胎兒稟受母之正氣，則其生時，必
安樂無苦。所生兒女，必相貌端嚴，

性テ情ク慈チ善ゼン，天テン姿サ聰ソウ明メイ。

及キ至シ初ソ開カイ知チ識シキ，即キ為メイ彼カ說セツ做ゾ人ニン之ノ道ダウ理リ

。如ニ：孝コウ悌テイ忠チュウ信シン、禮レイ義ギ廉レン恥チ等トウ，及キ三サン

世セ因イン果クワ之ノ罪サイ福フク、六ロク道ダウ輪リン迴クワイ之ノ轉テウ變ヘン。俾ヒ

彼カ心シン中チュウ常ジョウ常ジョウ有ユ所ソ恐ク怖フ，有ユ所ソ冀キ慕モ。再サ

令カ念ニェン佛フツ、念ニェン觀クワン世セ音イン，以ユ期キ增ゾウ福フク增ゾウ壽ジュ，

免災免難。不許說謊話，說是非，打

人罵人。不許糟踐字紙，糟踐五穀，

糟踐一切東西。不許亂吃食物。不許

與同里群兒聚戲。稍長，即令熟讀

太上感應篇、《文昌陰騭文》、《

關帝覺世經》、俾知有所師法，有所

禁戒。一一為其略說大意，以為後來
讀書受益之前導。

幼時如是，愈讀書愈賢善，不患不到

聖賢地位，光宗耀祖也。否則任性嬌

慣，養成敗類，縱有天姿，亦不知讀

書為學聖賢，則讀的書愈多愈壞。古

今大奸大惡之人，皆是有好天姿大作
用之人。只因伊父母先生，均不知教
學聖賢，躬行實踐。止令學文字，為
應世謀利祿之據，其智識之下劣，已
到極底。以馴至於演出廢經廢倫，爭
城爭地，互相殘殺之惡劇。此種禍亂

，皆彼父母先生，不知教子弟之道所致。自己縱無大惡，而壞亂世道人心之罪，當與彼子弟同受惡報於永劫矣。

吾故曰：「教子為天下太平之根本，而教女為尤要。」以人之幼時，專賴

母教。父不能常在家內，母則常不離
子。母若賢慧，則所行所言，皆足為
法。見聞已熟，心中已有成規。再加
以常常訓誨，則習已成性。如鎔金鑄
器，模型若好，器決不會不好，以故
教女比教子尤為緊要也。以賢母由賢

女^ニ而^{シテ}來^ル，若^シ無^ク賢^ニ女^ヲ，何^レ由^テ而^{シテ}有^ル賢^ニ母^ヲ？
無^ク賢^ニ母^ヲ，又^モ何^レ由^テ而^{シテ}得^ル賢^ニ子^ヲ女^ヲ哉^ヤ？此^レ種^ノ
極^ニ平^ニ常^ノ之^レ道^ヲ理^ス，人^々皆^シ能^ク為^ス之^ヲ。
所^レ痛^ク惜^ム者^ニ，絕^シ少^ノ提^ス倡^ス之^レ人^ヲ。俾^テ為^ス母^ト者^ニ，
，唯^シ知^ル溺^ク愛^ム，為^ス父^ト者^ニ亦^モ無^ク善^ク教^ム。及^シ至^ル
入^リ塾^ニ讀^ム書^ス，為^ス師^ト者^ニ亦^モ由^テ幼^ク時^ニ未^ダ聞^ク此^ノ義^ヲ

，故亦絕不知讀書為學聖賢，不教生
徒躬行實踐聖賢所說之道。但只學其
文字，以為謀利祿計。而不知學聖賢
有莫大之利益，自己與子孫，生生世
世，受用不盡。謀利祿，謀之善，不
過現生得小富貴而已。謀之不善，現

生身敗名裂，子天孫絕者，比比皆是。

人與天地共稱三才者，以有以先覺覺

後覺，繼往聖、開來學之功能，故得

此尊稱。若不以學聖賢為事，則是行

肉走尸。唯知飲食男女之樂，則與禽

獸何異？人之_一字_一，尚是冒名_一，況與_一
天地共稱三才乎？然人性本善，人皆_一
可以為堯舜，人皆可以作佛。而不能_一
為堯舜，不能作佛者，只有性德，無_一
有克己復禮，閑邪存誠，及修戒定慧_一
，斷貪瞋癡之修德耳。此之修德，最_一

初由賢父母師長而啟發之，繼則自己
孜孜矻矻，努力修持。雖未能即到堯
舜與佛之地位，其去下愚之人，日在
人欲中埋沒者，已天淵懸殊矣。《書
》云：「惟聖罔念作狂，惟狂克念作
聖。」經云：「迷則佛即眾生，悟則

眾生即佛。幸其為堯舜、作佛之機

在我，有血性漢子，豈肯以此性德，

任人欲所錮蔽，永為沉淪苦海之下愚

眾生乎？願世之為父母、為師長、為

兒女生徒者，各各勉之，則吾國幸甚

！全球幸甚！（印光大師文鈔續編家

庭教育為天下太平之根本發隱

* * *

【二】光常曰：「因果者，世出世間

聖人，平治天下，度脫眾生之大權也

。當今之世，若不提倡因果報應，

雖佛菩薩聖賢俱出於世，亦未如之何

矣！又曰：「善教兒女，為治平之本
，而教女尤要。」又曰：「治國平天
下之權，女人家操得一大半。」以世
少賢人，由於世少賢女。有賢女，則
有賢妻賢母矣。有賢妻賢母，則其夫
其子女之不賢者，蓋亦鮮矣！彼學堂

提倡男女平權，直是不知世務。須知
男有男之權，女有女之權。相夫教子
，乃女人之天職，其權極大。不於此
講究，令女子參政等為平權，直是不
識皂白者之亂統也。（正編與聶雲台

書）

* * *

【三】 天地以陰陽二氣，化生萬物。

聖人以男女正位（正位者：素位而行

，敦倫盡分之謂也），建立倫紀。天

地之大，人莫能名。而人生其間，叢

爾七尺，其與天地並立為三，稱為三

才者，以其能敦倫盡分，繼往開來，
參贊化育，不致天地徒有生物之功，
此所以人為萬物之靈，而獨得至極尊
貴之名稱也。倘不本道義，唯以飲食
男女之欲是騁，則與禽獸何擇焉？近
來世道人心，陷溺已極。一班無知之

民，被外界邪說之所蠱惑，競倡廢經
廢倫，直欲使舉世之人，與禽獸了無
有異而後已。其禍之烈，可謂極矣！
推原其故，皆由家庭失教，並不知因
果報應之所致也。使其人自受生以來
，日受賢父母之善教，並知禍福吉凶

，自為影響，不異種瓜得瓜，種豆得
 豆。即以勢脅之，令從彼邪說，否則
 必死，亦當以得盡倫而死為幸，決不
 致畏死而苟從也。天下不治，匹夫有
 責。天下治亂之本，在於匹夫匹婦之
 能盡倫盡分與否。故曰：「天下之本

在國，國之本在家，家之本在身。

此固一切匹夫匹婦之天職，非獨指有

爵位者而言也。而家庭之教，母教最

要，以人之性情，資於母者獨多。居

胎則稟其氣，幼時則習其儀。其母果

賢，所生兒女，斷不至於不肖。譬如

鎔金鑄器，視其模，即可知其器之良
否，豈待出模方始知之哉？國家人才
，皆在家庭，倘人各注重家庭教育，
則不數十年，賢人蔚起。人心既轉，
天心自順，時和年豐，民康物阜，唐
虞大同之風，庶可見於今日。是以憂

世之士，莫不以提倡因果報應及家庭教育，為挽回世道人心之據。 (續編)

石印閨範序

* * *

【四】今世道人心之病深矣，若只逐事而勸諭之，雖亦可以收移風易俗之

效ト固ク不ズ如ク從ム根本上ニ致ス力カ為シ得ル也ニ。所レ
言フ從ム根本上ニ致ス力カ者ノ，即チ提ス倡ス家庭教育
，提ス倡ス因レ果ニ報ス應ス。俾テ一レ切ク人ヲ，各レ知ル為ス
人ノ之レ道ヲ，各レ盡ス己ノ分ヲ。父ノ慈ヲ子ノ孝ヲ、兄ノ友ヲ
弟ノ恭ヲ、夫ノ和ヲ婦ノ順ヲ、主ノ仁ヲ僕ノ忠ヲ，果シテ能ク人ノ
各レ如ク是ノ，則チ家ノ門ノ興リ盛リ，子ノ孫ノ賢ク善ク矣ニ。

又須常凜福善禍淫，善惡殃慶之說，
以之自修，復以之教家人，則其家人
優入於聖賢之域而不自知。故孔子曰
：「天下之本在國，國之本在家，家
之本在身。」此語非特為有爵位者言
，匹夫匹婦，同一責任。古人所謂「

天下不治，匹夫有責者，以天下人才，必從家庭中出。家庭有善教，自然子女皆賢善。家庭無善教，子女之有天姿者，習為狂妄；無天姿者，狎於頑惡，二者皆為國家社會之蠹。是知家庭教育，乃治國平天下之根本。

而因果報應，為輔助教育之要道。自
孩提以至白首，自一己以至社會，自
為人以至為聖賢，自修身以至平天下
，均須依之而得成就。實為世出世間
聖人，平治天下，度脫眾生，成始成
終之大權。標本同治，凡聖共遵之大

法也。
（續編勸世白話文發隱序）

* * *

【五】吾常曰：「治國平天下之權，

女人家操得一大半。」又曰：「教子

為治平之本，而教女更為切要。」蓋

以世少賢人，由於世少賢母。有賢女

，則有賢妻賢母矣。有賢妻賢母，而其夫與子之不為賢人者，蓋亦鮮矣。其有欲挽世道而正人心者，當致力於此焉。（正編李母黃太夫人墓誌銘）

* * *

【六】家庭教育、因果報應，乃現今

挽救世道人心之至極要務。若不從此
著手，則凡所措置，皆屬枝末，皆可
偽為。唯從小便教以敦倫盡分之道、
因果報應之理，則習與性成，及長而
不為賢人者，無是理也。語云：「天
下興亡，匹夫有責。」匹夫身賤名劣

，何得有此責任？須知國家天下，由一人一家而積成。彼有權力者，同室操戈；無權力者，聚黨劫掠，與夫蕩檢踰閑，作奸犯法，只圖暫時之僥倖，不顧後來之禍福者，皆由從小未受賢父母之善教。不知利人即是利己，

害人甚於害己，作善者其家必昌，
而神超善道，作惡者其家必亡，
神墮惡道之所致也。使知聲和則響順，
形直則影端，種瓜則得瓜，種豆則
得豆，既造如是因，必感如是果，
不至為求自己安富尊榮，致令殺人盈

城盈野，以及國運危岌，民不聊生也。
○（中略）光因將挽救世道人心之要
，為之點出，俾舉世之人，同注重於
家庭教育與因果報應。而家庭教育，
母教最要！使賢母從兒女小時，以身
率其敦倫盡分之事，又日為宣說因果

報應之理，其兒女決定皆成賢人，又何有越理犯分，傷天損德等行為乎？所願匹夫匹婦，各任其責，庶可賢人傑出而匪徒革心，禮教興行而天下太平矣！明理達人，當不以吾言為謬妄也。（正編教誨淺說序）

* * *

【七】 今欲返亂為治，若不極力提倡

家庭教育，則無從下手。而家庭教育

，最初當以敦倫盡分、閑邪存誠、諸

惡莫作、眾善奉行為本。又須常談三

世因果、六道輪迴之事理，則家庭所

出之人才，皆為賢善矣。既家家有賢
善之人才出，即有少數不賢善者，亦
當受其薰陶，與之俱化。故曰：「天
下不治，匹夫有責」，此因地而倒，
因地而起，由治而亂，由亂而治之定
論也。不依此而欲治，何可得乎？（

續編佛學救劫編序

* * *

【八】國之荒亂，由乏賢人，其源由

家無善教而始。而家庭之教，母教更

為要緊，故教女比教子關係更大也。

有賢女，則有賢妻賢母矣。人少有賢

母，長有賢妻，欲不為賢人，不可得也。此正本清源圖太平之良策也。

正編復江易園書

* * *

【九】夫天下不治，由於家庭無善教，致有天姿者，習為狂妄；無天姿者

，狎於愚頑，二者皆非國家社會之福
。是知教子為治平之本，而教女尤為
切要。以今日之賢女，異日即為人之
賢妻賢母，人能得賢母之教育，賢妻
之輔助，豈有不成賢人乎哉？故曰：
「教子女為天下太平之根本也！」

正編因果為儒釋聖教之根本說

* * *

【十】然世之不治，國乏賢人，其根

本皆由家庭無善教所致。而家庭之教，母之責任更重。是以光屢言：教子為治平之本，而教女為尤要者，以此

。倘常カユ以此イユ與學生ウシ說セ，俾ウ同ト以此イユ相倡カユ導カユ，則ア不患ウ不見ウ治平チヘイ之世ノセ矣ニ。正編テイヘン

復安フクアン徽萬安ヱマン校長書チョウシヤウ

* * *

【十一】當今カウ之世ノセ，世道セダウ人心ニシン，陷溺ケンニク已極イキョク，只期シキ自私自利ジジリ，置道シダウ道德カク仁義ニギ於ニ

不顧，幾於無可救藥。然天下不治，
匹夫有責，倘人各興起，負此責任，
各各守分安命，知因識果，孝親敬兄
，敦篤宗族，嚴教子女，俾成良善。
十數年間，世皆賢人，賢賢互益，必
召天和，尚何天災人禍之有？是知闡

明因果，善教兒女，為天下太平之根

本。正編裘焯庭與其夫人雙壽序發

隱

* * *

【十二】今日世道之亂，為開闢所未

有。究其根源，總由家庭無善教，及

不講因果報應之所致也。天下不治，
匹夫、匹婦，與有其責。能注重家庭
教育及因果報應，則賢才自然蔚起，
而天下漸可太平矣。祈與一切人，皆
以此說懇切告之，亦居塵學道，自未
得度，即行度人之一大要事也。（續）

編復費範九書

* * *

【十三】人家欲興，必由家規嚴整始

。人家欲敗，必由家規頽廢始。欲子

弟成人，須從自己所作所為，有法有

則，能為子弟作榜樣始。此一定之理

。今欲從省事省力處起手，當以因果
 報應為先入之言。使其習以成性，庶
 後來不至大有走作。此淑世善民，齊
 家教子之第一妙法也。（正編復永嘉
 某居士書）

* * *

【十四】世亂極矣，不堪言說。推究其由，其近因由百十年來，一切讀書居官之人，只知習舉業，求功名，不知提倡因果報應及家庭教育。若論遠因，實由程、朱破斥因果報應，及生死輪迴之所致也。以素未受家庭之善

教，并不知人之所以為人，又習聞一
死即滅，了無前生後世。一遇歐風所
吹，覺此廢孝、廢倫、不恥，為自在
無礙，遂一致進行。其根本誤人，不
能不歸罪於理學諸子也。光之此語，
乃的確之極，平允之至，非妄說也。

為今之計，當認真提倡因果報應、生
死輪迴及家庭教育。而家庭教育，尤
須注重因果報應。此二法互相維持，
方能令後之子弟，不致悉數入彼獸域
。否則縱有教育，亦難制彼不隨邪轉
也。○（續編復宋六湛、褚蓮淨、張子

淨三居士書

* * *

【十五】今之時世，壞至其極，其源

由於不知因果報應及家庭教育。欲為

挽回，宜注重此二法。而家庭教育，

尤須注重因果報應。以因果報應，能

制人心。除此之外，任憑何法，皆無

救藥。以心不改良，則一法才立，百

弊叢生矣。（續編復卓人書）

* * *

【十六】須知知因果者，居心行事，

唯恐或有過愆，必能敦行孝悌忠信、

禮義廉恥之八德，研窮格、致、誠、
正、修、齊、治、平之八事，雖蟲蟻
也不敢殺。不知因果者，自殺其父母
，尚自誇其功，而極力提倡實行獸化
，擬率天下之人，與禽獸了無有異，
其心方安樂而暢快矣。因果者，聖人

治天下，佛度眾生之大權也。若捨因果，則聖人、佛、菩薩，亦無法可設矣。今亂至已極，欲圖挽救，務必注重家庭教育、因果報應。於兒女初開知識，始學說話時，即以因果報應等事理，循循善誘而薰陶之。俾其深信

因果報應，毫髮無爽，此即致治弭災
之根本也。切勿以為寬泛而忽之，則
幸甚！（續編復戰德克書）

* * *

【十七】古之聖賢，無不戰戰兢兢，
以自操持，故其心不隨富貴窮通所轉

窮則獨善其身，達則兼善天下。今
之人於日用云為，父子兄弟夫婦之間
，尚不能一一如法。稍有知見，便妄
企作出格高人。未得其權，則肆其狂
妄之瞽論，以惑世誣民。已得其位，
則逞其暴虐之惡念，以誤國害民。其

病根皆在最初其父母師友，未曾以因果報應之道，以啟迪之也。使稍知因果報應，則舉心動念，皆有所畏懼，而不敢肆縱。即不欲希聖希賢，戰戰兢兢，如臨深淵，如履薄冰，不可得也。以故天姿高者，更須要從淺近處

著手セウシ。勿ナク以ユ善ゼン小コ而不ル為ス，勿ナク以ユ惡アク小コ而ル為ス之ヲ。少シウ時ジ栽サ培ヘ成セイ性セイ，如ニ小コ樹ジュ標ヒョウ使シ壁ヘキ直ジキ。其ノ至シ長チヤウ成セイ，欲ス令ラズ其ノ曲キョク，不ク可ク得ズ也ヲ。

○（正編復洪觀樂書）

* * *

【十八】人與天地並稱三才，非徒然

也，必有參贊化育之功，方可不愧。
否則，行肉走尸，畢生污穢天地，何
可云三才乎？能體此意，以教童蒙，
必能盡心竭力，因材施教。先以道德
為本，次及文藝之末。孝悌忠信、禮
義廉恥，常時講談，令彼知為入之道。

。居^{ウロ}心^{ココロ}動^{ウツク}念^{ネン}，作^{アセ}事^{コト}吐^{クハ}語^ゴ，俾^{ウケ}各^{オノオノ}淳^{ニシク}善^{ニシク}，
 便^{ユヅラ}可^カ為^ス入^{ユク}聖^ニ之^ノ基^ヲ。《易》曰：「蒙^{モウ}以^テ
 養^{ヤウ}正^{テイ}，聖^{セイ}功^{コウ}也。」，其^{ソノ}此^ノ之^ヲ謂^フ乎^ヤ。果^{ツキ}能^ク
 以^テ此^ノ心^ヲ教^ム人^ヲ，則^{スレバ}自^ラ己^ノ學^ブ品^ヲ日^ニ進^ム於^テ光^ク明^ニ
 ，人^ヲ將^シ感^ズ而^{シテ}化^ス之^ヲ，不^レ待^マ督^ク責^ス，以^テ期^ス相^ム
 從^フ也。天^ノ下^ヲ不^レ治^ス，匹^ノ夫^ノ有^テ責^ム。今^ノ日^ノ之^ノ

國亂民困，同室操戈，競欲相戕，民
 不聊生者，皆家庭父母無善教，學校
 之先生無善教。致有天姿者，習成妄
 為；無天姿者，甘為匪頑。汝能秉正
 本清源之心，以行培植人才之事，即
 是不據位而行政，不升座而說法矣，

何樂如之！（續編復卓智立書）

* * *

【十九】求子三要：第一「保身節欲

，以培先天」，第二「敦倫積德，以

立福基」，第三「胎幼善教，以免隨

流」。此三要事，務期實行。再以至

誠，禮念觀世音，求賜福德智慧、光
宗華國之子，必能所求如願，不負聖
恩矣。

第一「保身節欲，以培先天」者。若
不節欲，則精氣薄弱，必難受孕。即
或受孕，必難成人。即或成人，以先

天不足，決定孱弱。既無強健勇壯之
身力，亦無聰敏記憶之心力，未老先
衰，無所樹立。如是求子，縱菩薩滿
人之願，人實深負菩薩之恩矣。
第二「敦倫積德，以立福基」者。欲
生福德智慧、光宗華國之子，必須敦

倫盡分、孝親敬長、善待眷屬、愍恤
僕使，此行之家庭者。至於鄉黨親朋
，俱宜和睦勸導。俾老者善教兒女，
幼者善事親長。常以敦倫盡分，閑邪
存誠，諸惡莫作，眾善奉行，戒殺護
生，吃素念佛，願生西方，永出苦輪

，普スヘ為スヘ同トウ人ジン，懇ケン切セツ演エン說セツ，令カニ培タヒ出イ世セ之シ，
勝シヨウ因イン，咸テン作サス守シユ道ダウ之シ良カニ民ミン。能コト如ニ是ノ者ノ，
一ヒト舉リ一ヒト動ク，悉シツ益イ自ジ他タ；一ヒト言フ一ヒト行フ，堪タマ
為ス模モ範ハシ。所ル生シ之シ子コ，必ズ能ク超ス群クニ拔ク萃ス，
大カニ有ク樹ク立ル。菩ツ薩サツ固ク能ク滿ル人ニ之シ願ガヒ，人ト亦ハ
可ク慰ム菩ツ薩サツ之シ心シン矣ナリ。

第三「胎幼善教，以免隨流」者。古昔聖人，皆由賢父母之善教而成，況凡人乎？若求子者，肯用胎教之法，其子必定賢善。從受孕後，其形容必須端莊誠靜，其語言必須忠厚和平，其行事必須孝友恭順。行住坐臥常念

觀音聖號，無論出聲念、默念，皆須
攝耳而聽，聽則心歸於一，功德更大
。若衣冠整齊，手口洗漱，出聲念、
默念，均可。若未洗漱，及至不潔淨
處，併睡眠時，均須默念，默念功德
一樣，出聲於儀式不合。若至臨產，

不可默念。以臨產用力送子出，若閉
口念，必受氣窒之病。產婦自念，家
屬皆為助念，決定不會難產，亦無產
後各種危險。果能如此謹身口意，虔
念觀音，俾胎兒稟此淳善正氣，則其
生也，定非凡品。及兒初開知識，即

與彼說因果報應，利人利物者必昌，

害人害物者必亡。須知利人利物，乃

真利己。害人害物，甚於害己。作善

必得善報，作惡必得惡報。及說做人

，必須遵行孝悌忠信、禮義廉恥之八

德，方可不愧為人。否則形雖為人，

心同禽獸矣。不許說謊，不許撒顛，
不許拏人什物，不許打人罵人，不許
糟踐蟲蟻、字紙、五穀、東西。舉動
行為，必期於親於己有益，於人於物
無損。又須令其常念觀音聖號，以期
消除惡業，增長善根。幼時習慣，大

必淳篤，不至矜己慢人，成狂妄之流
類。如此善教，於祖宗則為「大孝」
；於兒女則為「大慈」；於國家社會
則為「大忠」。余常謂：治國平天下
之權，女人家操得一大半者，其在斯
乎。其懿德堪追周之「三太」，庶不

負稱ヒ、イム為ス「太太ト、ト」云ク！願カガム求ム子コ者ヲ，咸ツレ取ル法ホウ焉ニ，則ソレバ家カ國クニ幸シ甚シ！（續ツギ編ヘン求ム子コ三サン要ヤウ

「欣キツ厭ヘン謹キン案アン，以シテ上ノ總ソウ論ロン家カ庭テイ教カウ育イク。」

分論

【首篇】人未有不願生好兒女者。然
十有八九，將好兒女教壞，後來敗家
聲，蕩祖業，作一庸頑之類，或成匪
鄙之徒。其根本錯點，總因不知愛子
之道。從小任性慣，大則事事任意，

不受教訓，多多狎暱匪類，為社會害
。今之天災人禍，多由此不知為父母
之道者所釀成。使彼失教者，最初得
賢父母之善教，則為害之人，均是興
利之人。導惡之人，盡是勸善之人。
世道不期太平而自太平。此「匹夫匹

婦「，預培「治世」之根本要道也！
汝於提倡佛法時，兼為一切有緣者，
詳示此義。俾彼等各各自盡其為父母
之道，其利益大矣。女子關係更大，
斷斷不可養而不教。俾現在有礙於自
家（不教，則反令兄弟姐妹，同趣於

不ク依レ規ク矩ク，任ト意ト自レ肆ム，將ク來カ攬ク亂ク夫レ
 家ク，後カ來カ教ク壞ク兒ル女ヲ，俾ク子ト子ト孫ク孫ク，染ト
 此チ惡ク習ム。此チ義ト人ト多ク忽ク而レ不ク察ク。欲ク家ト道ト
 好ク，子ト孫ク好ク，均ク當ク於ク此チ善ク教ク兒ル女ヲ中ト求ク
 之ヲ。（續ト編ト復ト吳ト慧ト濟ト書ト）

【二】小兒從有知識時，即教以孝悌

忠信、禮義廉恥之道，及三世因果、

六道輪迴之事。令彼知自己之心，與

天地鬼神、佛菩薩之心，息息相通。

起一不正念，行一不正事，早被天地

鬼神、佛菩薩悉知悉見，如對明鏡，

畢クニ現トク醜イヌ相トク，無ク可ラ逃ク避ク。庶ア可ラ有ス所ク畏ク懼ク，
勉クニ為ス良カニ善ア也ニ。無ク論カ何カ人ト，即クニ婢クニ僕クニ小トク，
兒ル，亦ハ不ク許ク打ク罵ク。教クニ其クニ敬クニ事ア尊クニ長クニ，卑クニ，
以ハ自クニ牧クニ。務クニ須クニ敬クニ惜クニ字ア紙クニ，愛クニ惜クニ五クニ穀クニ、
衣クニ服クニ、什クニ物クニ，護クニ惜クニ蟲クニ蟻クニ。禁クニ止クニ零クニ食クニ，
免クニ致クニ受クニ病クニ。能クニ如クニ此クニ教クニ，大クニ了クニ決クニ定クニ賢クニ善クニ

。若小時任性慣，概不教訓，大了不
是庸流便成匪類。此時後悔，了無所
益。古語云：「教婦初來，教兒嬰孩
」，以其習與性成，故當謹之於始也
。天下之治亂，皆基於此，切勿以為
老僧迂談，無關緊要也。（續編一函

遍ウマ覆ヒク
)

* * *

【三】富貴人家子弟，多不成器，其

源由於愛之不得其道，或偏與錢財，

或偏令穿好衣服，錢隨彼用，則必至

妄吃致病。若為彼存以生息，餘不得

者，於父母生嫌心，於所偏得兄弟姊妹生忌心，皆非所以教孝教悌之道。若女有錢，出嫁必以錢自驕，或輕其夫，或不洞事，以錢助夫為不法事。欲兒女成賢人，當為培福，不當為積財。財為禍本，汝等看多少白手起家。

者，皆由無錢，自勤而來，而大富家
多多不久房屋一空。故古人云：「遺
子黃金滿籬，不如教子一經。」能讀
則讀，不能讀，或農或工或商，各有
一業，為立身養家之本。女子若有錢
，明道理，錢固為助道之本；不明道

理，則害其女，并害其婿，并害其外
孫孫女矣。汝母善理財，幸汝家祖德
深厚，故兄弟姊妹，皆賢善和睦。或
於一人，有偏私偏愛，亦不至彼此計
較，然不可以此為法。須令兒女永無
計較之嫌隙可生，及倚恃之驕情長起

，庶幾家道興而子孫通皆循規蹈矩矣
 。光之性情多絡索，以汝兄弟以光為
 師，恐後來或致兒女受害，故為絮叨
 及之，切勿謂所說無因，視作廢言，
 幸甚！（正編復周孟由昆弟書）

【四】張奐伯教子女之事，乃知體而
不知用，不可全取為法。至於幼時，
又須以因果報應之事，與淨土法門之
利益，於學堂回時，諄諄訓誨。則子
女現時蒙念佛之益，必能免意外之虞
；將來以為立家立業，及滅罪得福之

本。若全不與學堂交涉，則不諳時務。
。縱有作為，亦難進步，況庸常者乎。
？在家人必須先要得一謀生之法。奐
伯之舉，可用於三十年前，不可用於
今日。今之時，是何時也？乃偽妄排
擠，互相競爭之時。倘與伊等全無交

涉^{アゼ}，必^{クニ}受^{アス}其^{クニ}欺^{クニ}侮^メ，而^ル難^ヲ以^テ安^ラ身^ヲ矣^ニ。(

中^{ウチ}略^{リョク}) 名^ナ者^ヲ，實^{ジツ}之^ノ賓^ニ。必^{クニ}須^ス常^ニ垂^テ訓^ス誨^ス

，令^カ諸^{シヨ}子^シ女^ニ知^ル世^セ間^ノ道^ヲ理^ル，知^ル佛^{ツキ}法^{ポフ}道^ヲ理^ル

，將^キ來^ニ為^ル人^ト父^ト母^ト時^ニ，自^ラ能^ク為^ル子^ト女^ト立^テ規^ニ

立^テ法^ト。不^ク至^ラ雖^モ有^ル上^ニ等^ノ天^ノ姿^ト，如^ク俗^ノ某^ノ某^ト

、僧^ノ某^ノ某^ト者^ト，皆^ク以^テ堪^テ作^ル佛^ノ祖^ノ之^ノ姿^ト，為^ル

自他塞人天之正路，掘地獄之深坑。
其源皆由於乃父乃母，初未嘗以因果
報應之若事若理，以啟迪之故也。「
因果」不講，則名實絕不相應矣，而
況欲得為聖為賢、成佛作祖之實效乎
哉？「因果」二字，為今日救國救民

之正正本本清清源源，決決定定要要義義，捨捨此此則則無無術術

矣矣！況況教教子子女女乎乎哉哉！（正正編編復復永永嘉嘉某某

居居士士書書）

* * *

【五】教教子子女女當當於於根根本本上上著著手手。所所謂謂

根根本本者者，即即孝孝親親濟濟眾眾、忍忍辱辱篤篤行行。以以

身為教，以德為範，如鎔金銅，傾入
模中。模直則直，模曲則曲。大小厚
薄，未入模之先，已可預知，況出模
乎？近世人情，多不知此。故一班有
天姿子弟，多分狂悖。無天姿者，復
歸頑劣。以於幼時失其範圍，如鎔金

傾入壞模，則成壞器，金固一也，而

器則天淵懸殊矣，惜哉！（正編復永

嘉某居士書）

* * *

【六】來書所說，誠為切要，然尚有

始終所應注意者，為「因果輪迴」及

「家庭教育」。 「家庭教育」者，母

教尤重。若於兒女初開知識時，其母

即以「因果報應」，及做人之理事為

訓，則大時便知好歹，不被惡黨邪說

所惑，而為賢人善人。若小時任性嬌

慣，大則無主宰，便隨邪說而靡，欲

其反ク正コ，百ク難ク得ル一ニ矣ニ！當カ今ノ之トキ時ニ，若シ不レ以テ「因レ果ク報レ應ル」為ス「救レ國ク救レ民ク」之ヲ專ニ劑シ，則チ縱ニ有ス作ス為ス，無ク大ニ功ク效ク。以テ彼ノ不レ以テ「實ニ行フ為ス事ヲ，但シテ以テ空ニ談ク敷ク行フ了ス事ヲ。凡ソ「因レ果ク」，乃チ「標ニ本ク同ニ治ル」之ヲ法トシ。凡ソ夫ノ初ニ發ス心ヲ，如シ來ル成ス正ニ覺ス，皆シテ不レ出ス因レ果ク。

之外。狂人以因果為小乘而輕藐之，
 乃為自便於肆無忌憚之惡作，與空口
 快活之大話耳。（續編復江易園書）

* * *

【七】世人愛兒女者，均是害兒女者。
 不肯教誨學好，一味任性嬌慣，俾

好好^{ハハ}天姿^{テンシ}，均成^{ヒトヒト}頑庸^{ゲンユウ}敗類^{カイレイ}，天下^{テンカ}由茲^{ユシ}
而亂^{ルカス}，皆此^{ヒト}等不知^{シラズ}為人^{ニシテ}父母^{フボウ}者所^{シヨ}養成^{ヤシメ}
。今欲^{イマニシテ}兒女^{ニシテ}賢善^{ケンゼン}，當於^{トキニ}初開^{ハジメニ}知識^{チシキ}時^{トキ}，
即以^{ヒト}因果^{インガ}報應^{ホウオウ}、生死^{シシ}輪迴^{リンケ}，及^{ヒト}孝悌^{コウテイ}忠^{チュウ}
信^{シン}、禮義^{レイギ}廉恥^{レンチ}之事^{ノコト}理為^{リニシテ}說^セ，令^{ヒト}其實^{シツジニ}行^{ハル}
，則兒女^{ニシテ}必定^{ヒツメイ}為賢人^{ニシテ}善人^{ニシテ}。其為^{ヒト}榮也^{ニシテ}

，世世無窮！（續編復理聽濤書）

* * *

【八】兒女雖小，萬不可任性嬌慣，

必須對彼常說因果報應，使彼心中常
存畏懼，自然不至將來作傷天損德之
事。此提倡「因果報應」及「善教兒

女」，乃「天下太平」之根本法輪。

對一切人，皆當以此相勸，非但為女

人言也。（正編復喬智如書）

* * *

【九】令郎法名福永，乳名德徵。福

永，不知與姊兄有重否？重則以德徵

為^ス法^ハ名^ニ。佛^ハ天^ニ加^フ被^ル汝^ニ，汝^ハ當^ニ認^ル真^ニ教^ハ育^ス，
俾^テ成^ス正^ニ器^ト。世^ハ間^ニ不^レ知^ル多^ク少^ク好^ム天^ニ姿^ト兒^ト，
女^ト，均^ク被^テ不^レ知^ル教^ハ育^ス之^ノ父^ト母^ト，養^フ成^ス敗^レ類^ト，
，令^シ其^ノ永^ク墮^ス阿^ノ鼻^ノ地^ノ獄^ト，此^ハ吾^ノ國^ノ之^ノ一^ノ大^ノ，
不^レ幸^ト也^ト！汝^ハ當^ニ移^ル愛^ヲ於^テ善^ニ教^ニ，則^チ福^ニ壽^ニ均^ク，
可^ク永^ク常^ク，而^{シテ}為^ル祖^ト宗^ト與^テ汝^ノ積^ム德^ヲ之^ノ徵^ト據^ト。

（續編復曹培靈書）

* * *

【十】即如愛子女之病，決不能斷。

不妨即以此愛為本，必欲使子女生為

正人，沒生淨土。此其愛，乃以世間

凡情，成就出世間聖果。若不善用愛

，任性嬌養，則與殺其身，過百千萬
 億無量無邊倍者多多也。國之滅亡，
 民之塗炭，皆此種不洞事之父母釀成
 之，可不哀哉！（正編復永嘉某居士
 書）

*
 *
 *

【十一】 姑論幼幼，幼幼在於以身作

則，蒙以養正，一言一行，毋許越規

。必期於為賢為善，有益於國家，無

害於社會而後已。否則縱令不惜資財

，供給學費，學業大成，而不以道義

是務，皆不得名為真幼吾幼。吾幼尚

不能真實是幼，況旁人世人之幼，又
何能容心於其間哉！（續編上海市佛
教會慈幼院添建房屋落成發隱頌并序

【十二】人之幼時，教養為急，良以

知識初開，薰習易入。習於善，則為善士；習於惡，即成惡人。（續編上
海市佛教慈幼院序）

* * *

【十三】竊謂父母愛子，無所不至，唯疾病患難，更為嬰心。小兒甫能言

，即教以念南無阿彌陀佛，及南無觀世音菩薩名號。即令宿世少栽培，承此善力，必能禍消於未萌，福臻於不知。而關煞病苦等險難，可以無慮矣。○稍知人事，即教以忠恕仁慈、戒殺放生，及三世因果之明顯事跡，俾習

以成性，在兒時不敢殘暴微細蟲蟻，

長而斷不至作奸作惡，為父母祖先之

辱。○（正編復永嘉某居士書）

* * *

【十四】人無不愛兒女者，倘令兒女

自小即念佛、念觀音，則不知不覺消

除イヌ惡セ業セ，增ル長ク善ヲ根ヲ。況フ自レ己ノ臨ミ終ニ，常ニ念フ佛ヲ者ノ，必ズ能ク不レ加フ擾ム動ス。更ニ以テ念フ佛ヲ相シ助ス，便ニ可ク決シ定ム往シ生ス西ノ方ニ。現ニ生ス念フ佛ヲ、念フ觀ル音ヲ，逢フ凶ニ化シ吉ニ，是レ定ム規ル的ニ。〔續ク〕

編ム復ス吳ノ慧ノ詒ノ羅ノ慧ノ澍ノ居ス士ノ書ヲ〕

* * *

【十五】凡皈依佛法之人，於倫常道

理，必須格外認真，盡誼盡分，可謂

真佛弟子。倘於倫常有缺欠，便難以

感化同人。汝現無父母，而兄弟、姊

妹、妻室、兒女分上，尤須注重。今

世亂已極，其源皆因世之為父母者，

不知教子之道，不知以道德仁義、因果報應教兒女，但以溺愛嬌養、機械變詐相教。故致有天姿者，習為狂妄；無天姿者，狎於頑愚，以至越禮犯分之事，時有發現也。使為父母者，各盡其教子之道，則世道何至如此？

以前兒女教不好，尚無大要緊，不過不孝順、不成器而已。今若教不好，則其禍實有不堪設想者！此說，宜與一切人說之。（續編復楊慧昌書）

* * *

【十六】所言敦倫盡分者，即力行孝

悌カ、忠シ、信ニ、禮カ、義ニ、廉カ、恥ニ、之ノ謂フ也。必ク須ク實ニ行フ於レ父ニ子ニ、兄ニ弟ニ、夫ニ婦ニ、朋ニ友ニ間ニ者。然ル為ス人ノ子ノ之ノ職分、尚カ易ニ盡ス易ニ知ル、為ス人ノ父ノ母ノ之ノ職分、則チ難ク盡ス難ク知ル。今ノ之ノ許ク多ク瞎ス搗ク亂ス之ノ人、雖モ是レ其ノ人ノ之ノ罪、究ク其ノ來ル源、皆チ因リ其ノ父ノ母、未ダ嘗テ以テ為ス人ノ之ノ道理、

并因果之事實相告。所教者，皆主於
機械變詐之計慮，故致如此其惡劣也
。由是言之，人果能善教兒女，自可
家道興隆，天下太平矣。願於兒女初
知事時，即以為人應行之事，及善惡
因果之實驗，常與說之，則兒女之子

子孫孫，通皆賢人善人矣。此所以為
父母之分，較為兒女之分為難盡也。

（續編復沈來澣書）

* * *

【十七】富貴人子弟，多多一事不做，
一旦遇禍亂，則必至無以自立。今

全クハ去クハ用ム人ニ，親ク自ラ操サ作ス，一ヒト則ニ習ヒ勞ム，而シテ

能ク和ス血ツ脈ヲ，二ニ則ニ少ク閒ム，而シテ消ス諸ノ妄ニ念ヲ，

實ニ為ス愛ス兒ノ女ノ之ノ根ヲ本ヲ辦ス法ヲ，善ク何ノ如ク之ヲ。

（續編復慧龍居士書）

* * *

【十八】兒女從小，即為教其常念

感應篇。此文每日或念三五遍，至

少須念一遍。盡此一生念，再看看

直講，依之而行，則自可歸於正人

君子之域矣。（續編復金益平書）

【十九】現在後生，已知人事，即當

為彼說葆精保身之道。若知好歹，自
不至以手淫為樂，以致或送性命，或
成殘廢，并永貽弱種等諸禍。未省人
事不可說，已省人事，若不說，則十
有九犯此病，可怕之至。孟武伯問孝
，子曰：「父母唯其疾之憂。」他疾

均無甚關係，冶遊、手淫、貪房事，
 實最關緊要之事，故孔子以此告之。
 而注者不肯說明其大厲害處，致孔子
 之話，亦無實效，可嘆也！（續編復
 念佛居士書）

* * *

【二十】茲知欲居通州之意。雖志在

成就子弟，而不知子弟之成，唯在家

教。凡屬子女，必須從幼教以孝悌忠

信、勤儉溫恭。至其長而入學讀書，

方有受益之基。倘自幼任性而慣，且

無論無天姿無善教，即有天姿有善教

亦^一只^一成^一得^一個^一文^一字^一工^一人^一、儒^一門^一敗^一類^一而^一
已^一。世^一有^一才^一高^一北^一斗^一、學^一富^一五^一車^一，而^一其^一
所^一作^一所^一為^一，皆^一仗^一此^一聰^一明^一，以^一毒^一害^一生^一靈^一
、毀^一滅^一道^一義^一者^一，其^一源^一皆^一由^一初^一無^一家^一教^一以^一
為^一之^一肇^一也^一。文^一王^一刑^一於^一寡^一妻^一，至^一於^一兄^一弟^一
，以^一御^一於^一家^一邦^一。與^一大^一學^一欲^一治^一天^一下^一國^一家^一

者，必從格物、致知、誠意、正心而
起，同一臭味。此儒門教人希聖希賢
之無上祕訣。捨是而求，皆其末耳。
為今之計，子女當能言語知人事時，
即於家庭先令認字塊（女子雖不必令
其造大學問，斷不可不識字，不通文

理^{カ_レ}。母^{ハ_レ}尚^{カ_レ}宜^{カ_レ}胎^{ハ_レ}教^{カ_レ}，若^{カ_レ}識^{カ_レ}字^{ハ_レ}通^{カ_レ}文^{ハ_レ}理^{カ_レ}，則^{カ_レ}
 所^{ハ_レ}生^{カ_レ}子^{ハ_レ}女^{ハ_レ}，便^{カ_レ}易^{カ_レ}為^{カ_レ}學^{カ_レ}矣^{カ_レ}。每^{ハ_レ}一^{ハ_レ}塊^{ハ_レ}紙^{ハ_レ}
 方^{ハ_レ}，只^{ハ_レ}寫^{カ_レ}一^{ハ_レ}字^{ハ_レ}，不^{カ_レ}可^{カ_レ}兩^{ハ_レ}面^{ハ_レ}俱^{ハ_レ}寫^{カ_レ}，若^{カ_レ}兩^{ハ_レ}
 面^{ハ_レ}寫^{カ_レ}，則^{カ_レ}便^{カ_レ}同^{カ_レ}記^{カ_レ}口^{ハ_レ}歌^{ハ_レ}矣^{カ_レ}。日^{ハ_レ}限^{カ_レ}幾^{ハ_レ}字^{ハ_レ}，
 每^{ハ_レ}日^{ハ_レ}將^{ハ_レ}認^{カ_レ}過^{カ_レ}熟^{ハ_レ}字^{ハ_レ}，又^{ハ_レ}須^{カ_レ}遍^{カ_レ}認^{カ_レ}一^{ハ_レ}二^{ハ_レ}過^{カ_レ}。
 不^{カ_レ}上^{カ_レ}年^{ハ_レ}餘^{ハ_レ}，便^{カ_レ}認^{カ_レ}許^{ハ_レ}多^{ハ_レ}。後^{ハ_レ}讀^{カ_レ}書^{ハ_レ}時^{ハ_レ}，凡^{ハ_レ}

讀過者，通皆認得，不致有只記口歌
之弊。凡彼力能為者，必須令其常做
以習勤（如洒掃執侍等）。凡飲食衣
物，勿令華美。但凡拋撒五穀及損壞
什物，無論物之貴賤輕重，必須告其
來處不易，及折福損壽等義。倘再如

此，定遭撲責，決不放過。如此則自
能儉約，斷不至奢侈暴殄。及能讀書
，即將《陰騭文》、《感應篇》，令
其熟讀，為其順字面講演之。其日用
行為，合於善者，則指其二書之善者
而獎之。合於不善者，則指其二書之

不善者而責之（彭二林居士家，科甲
冠於江浙，歷代以來，遵行二書。其
家狀元甚多，然皆終身守此不替）。
如金入模，如水有堤，豈有不能成器
，仍舊橫流之理乎？人之為人，其基
在此。此而不講，欲成全人，除非孟

子以上之天姿則可矣。然讀書之時，
不可即入現設學校，宜合數家請一文
行兼優、深信因果之師，令其先讀四
書及五經耳。待其學已有幾分，舉凡
文字道理，皆不被邪說俗論所惑。然
後令其入現學校，以開其眼界，識其

校事。不致動與時乖，無由上進矣。

能如是，則有天姿者，自能有為；無

天姿者，亦為良善。獨善兼善，自利

利他，實不外此老僧常談也。（正編

復永嘉某居士書）

一欣厭謹案，老人之論讀書，先居家

館，讀四書五經，後方入現時學校，
以免隨潮流所轉，與不諳時務之弊。
斯法甚善。平津間，世家者多若此。
其子弟之成人者，無論為何業，類皆
有古道風。

* * *

【二十一】凡發科發甲，皆其祖父有

大陰德。若無陰德，以人力而發，必

有大禍在後，不如不發之為愈也。歷

觀古今來大聖大賢之生，皆其祖父積

德所致，大富大貴亦然。其子孫生於

富貴，止知享福造業，忘其祖父一番

栽培カゼ，從茲喪祖德カゼ以蕩祖業カゼ，任其貧カゼ賤カゼ，此舉世富貴人之通病。能世守先德カゼ，永久勿替者カゼ，唯蘇州范家カゼ，為古今第一。自宋文正公カゼ以來，直至清末カゼ，八百餘年カゼ，家風不墜カゼ，科甲相繼カゼ，可謂世德書香之家。而長洲彭家カゼ，自

清初以來，科甲冠天下。其家狀元，
有四、五人。有同胞三鼎甲者，而世
奉佛法，雖狀元宰相，猶日誦《感應
篇》、《陰騭文》，以為誠意正心，
致君澤民之鑑。彼狂生謂此等書，乃
老齋公、老齋婆之所從事者。非但不

知^上聖^{アム}賢^{トマ}之^上所^{ムセ}以^一為^ス聖^{アム}賢^{トマ}，並^{ウム}不^ク知^ル人^ノ之^上所^{ムセ}
以^一為^ス人^ノ。生^{アル}為^ス行^{トシ}肉^ノ走^ル尸^ノ，死^ム與^ル草^チ木^ノ同^ク
腐^ル。而^ル且^ク惡^セ業^ノ難^ク消^ス，永^ク沉^ム惡^セ道^ノ。彼^レ囂^{トモ}
囂^{トモ}然^ル自^ラ命^ヲ為^ス博^ク雅^ク通^ル人^ノ，致^ス令^ル後^ノ世^ノ并^ニ天^ノ
地^ノ父^ノ母^ノ之^上名^ヲ字^ヲ亦^ハ不^ク得^ズ聞^ル者^ノ，何^レ可^ク勝^ル數^ノ
！欲^ハ子^ノ孫^ノ之^上不^ク趨^ク敗^ル途^ノ，共^ニ入^ル正^ノ道^ノ者^ノ，

當以《感應篇彙編》、《陰騭文廣義

》，為定南針。則世俗習染之惡浪滔

天，黑雲障日，亦不至不知所趨，而

載胥及溺。否則縱令風平浪靜，天日

昭彰，亦難保不入洄澁，而隨即沉溺

矣。況絕無風平浪靜天日昭彰之望之

世道人心乎。須知「陰德」二字，所
包者廣。成就他人子弟，令入聖賢之
域，固屬「陰德」。成就自己子弟，
令入聖賢之域，亦是「陰德」。反是
，則誤人子弟，固損德，誤己子女亦損
德。力能兼及，何幸如之！否則且就

家庭日用云為，以作為聖為賢之先容。
正所謂即俗修真，現居士身而說法者。
祈以此意，與令友，及一切知交，愷切言之，亦未始非己立立人，自利利他之一端也。
（正編與永嘉某居士書）

「欣猷謹案，以上分論家庭教育教子
女之要。」

* * *

【二十二】教小兒，當詳示為人須自
立志，嚴責非其所宜。以今時學說，
推翻舊規，倘一嚴責，或致被彼無知

者一誘，則便因恩成怨。彼年已十五，果能將其利害，與彼說之，必不至於毫無感動。如此不感動，則同木石無知，縱嚴，亦愈成反對矣。彼殺父自雄，以取獎譽者，皆以向受約束，擬欲一洩其忿，而不知其永陷畜生、

地獄之中，而莫能出也。四書，當全讀。《書經》，文理甚好，亦宜全讀。《易》之道大，或可從緩。然欲成學問，尤當致力於現象知法之理。《易》六十四卦之大象，可集之一篇，以作座右銘。極顯豁，極親切。彼廢

經者，不知其人之知見作何領會也？

詩可從緩，以非大聰明之資格，不能

善會其意。《禮記》、《左傳》，則

選其於身心有益，於世教有大關係者

讀之。（續編復念佛居士書）

* * *

【二十三】人之一生成敗，皆在年幼

時栽培與因循所致。汝已成童，宜知

好歹，萬不可學時派，當學孝學悌、

學忠厚誠實。當此輕年，精力強壯，

宜努力讀書。凡過讀之書，當思其書

所說之事，是要人照此而行，不是讀

了カセ 就算數ヒトス 了カセ。書カキ 中ナカ 所コロ 說クハル，或カハ 不カレ 易カレ 領カレ 會カレ，而ル 《陰騭ウツクシ 文フミ》、《感應カウイン 篇ヘン》等ナニ 皆ナニ 直ナニ 說カク，好カウ 領カレ 會カレ，宜カウ 常カレ 讀カク 常カレ 思カレ，改カク 過カレ 遷カレ 善カレ。於コト 暇ヒマ 時トキ 尤トモ 宜カウ 念カレ 阿ア 彌ミ 陀タ 佛ブツ 及カ 觀クワン 世セ 音オン 菩ブツ 薩サツ，以ユ 期キ 消シユ 除ジユ 業ゲク 障シユ，增サウ 長カウ 福フク 慧ヱ，切キツ 勿カ 以ユ 為シ 辛シユ 苦ク。古コ 語ゴ 云ク：「少シウ 壯サウ 不フ 努ノ 力リキ，

老大徒傷悲。——此時若錯過光陰，後
來縱然努力，亦難成就。以年時已過
，記性退半，所學皆用力多而得效少
耳。第一先要做好人。見賢思齊焉，
見不賢而內自省焉。第二要知因果報
應。一舉一動，勿任情任意。必須想

及此事，於我於親於人，有利益否？不
但做事如此，即居心動念，亦當如此
。起好心，即有功德。起壞心，即有
罪過。要想得好報，必須存好心、說
好話、行好事，有利於人物，無害於
自他方可。倘不如此，何好報之可得

？譬如以醜像置之於明鏡之前，決定
 莫有好像現出。所現者，與此醜像，
 了無有異。汝果深知此義，則將來必
 能做一正人君子，令一切人皆尊重而
 愛慕之也。（正編與周法利童子書）

*
 *
 *

【二十四】小兒愛偷人東西，須平日

為彼說，人不可做屈心事。若做屈心

事，縱使人始終不知，而自己常時心

中抱愧。況天地鬼神佛菩薩，無一不

知。汝何以不知自勉，做此下流事？

以後再要偷人東西，定規要領你去向

人家磕頭道罪，還人家東西。哪怕不
 值一文錢的東西，也要如此辦。又要
 求人家，再有偷東西事，儘管打。不
 可看我面情不肯說，以致彼越發覺得
 偷東西沒關要緊，常常想偷也。你試
 想想，人縱再下作，若有人說他好，

他就歡喜；說他不好，他就不歡喜，
你為什麼要做叫人唾罵輕賤的事體？
我若遮護你，就是我教你做賊，你後
來簡直不能成人了。所以我對你說，
你從此以後，若偷我的東西，我定規
要打你，若偷別人的東西，我定規領

你向此人磕頭道罪，並將東西還人。
不但你沒面子，實在我比你還難受，
以想你成人，不得不以此制伏你。你
知過通改，勉力學好，使人皆敬重你
，因之敬重祖宗父母。你要是不肯改
，即同你自己日日罵祖宗父母一樣，

雷カ都カ要一打カ了カ。此チ我メ之シ大カ慈チ大カ悲ク愛カ護カ你ニ

處イ，你ニ要ス知ル好ク歹ク。如シ此ニ，或シ有ル效ク果ク。

（續編復念佛居士書）

* * *

【二十五】生子非難，教子尤難。許

多カ不ク洞ク事ハ之シ人ニ，無ク子ニ求ム菩サ薩ス，及シ其ノ得ル

子^フ，唯^ク知^ル寶^ク貴^ク，從^チ茲^レ養^フ成^ル廢^レ器^ノ者^ハ多^ク多^ク。
。譬^ト如^ク種^ク稻^ノ，只^シ知^ル求^ム好^ク種^ク子^ノ，及^ビ其^ノ苗^ノ。
茁^キ以^テ後^ニ，則^チ所^レ有^ル除^ク莠^ノ、澆^ク灌^ク等^ノ手^ノ續^ク，
概^シ不^ク一^ニ用^ス。其^ノ稻^ノ種^ノ雖^モ好^ク，尚^モ能^ク望^ム其^ノ收^メ。
獲^ク否^ク？光^ク見^ル聞^ク百^ノ有^ル九^ノ十^ノ九^ノ，無^ク子^ノ及^ビ多^ク。
子^ノ之^レ人^ノ，均^シ是^レ此^ノ種^ノ結^ク果^ノ。唯^シ閻^ノ丹^ノ初^ニ（

敬銘ケイメイ之父ノチ，為ス天下テンカ古今コキン第一ダイイチ愛子アイジ之ノ人ヒト。故ユヘ以テ初輩ソウハヒ鄉紳キョウシン，令シ其子コノミコ點翰林テンリン、拜相ハイサウ。其教ケイ之ノ嚴ケン，亦是モト天下テンカ古今コキン所未有スヘイ。一邊イツペン培德ヘイタク，一邊イツペン竭力ケツリキ以教テ，此コト其所以ソノソレ為真愛マコトノアイ也。其他コノトモ之愛ノアイ，每有トト甚シ於殺者シテコトヲ，以殺シテ但一死耳ニシテイツシニシカニシ。失教シテ之子ノミコ，

無業不造，則永墮三途惡道，比一死
之酷，何止天淵相懸！（續編復張雲

雷書）

「欣厭謹案，以上分論家庭教育教子
之要。」

* * *

【二十六】昨接來書，言及教女為齊

家、治國之本，可謂見理透徹。周之

開國，基於三太。而文王之聖，由於

胎教。是知世無聖賢之士，由世少聖

賢之母之所致也。使其母皆如三太，

則其子縱不為王季、文王、周公，而

為スレ非ヒ作ス奸コト，蓋カフ亦モ鮮シ矣ナリ。而ル世セ人ヒト只シ知ル愛ス女メ，任マカ性セウ嬌コウ慣ク，不シ知ル以テ母ハハ儀ギ為ス教カウ。此コト吾ガ國クニ之ノ一ヒト大キ不幸也ナリ。人ヒト少シ時トキ常トキ近シ於テ母ハハ，故ユヘ受ケル其ノ習クシ染ル最モト深シ。今イマ日ノ之ノ人ヒト女メ，即ス異ハ日ノ之ノ人ヒト母ハハ。人ヒト欲ス培カヒ植ケ家カ國クニ，當カク以テ教カウ女メ為ス急キウ務ム。勿シ曰フ：「此コト異ハ姓セイ之ノ人ヒト，吾ガ

何徒受此憂勞哉？」須知為天地培植

一守分良民，即屬莫大功德。況女能

德鎮坤維，其子女必能肖其懿範，榮

何如之。況自己子孫之媳，亦人家之

女乎。欲家國崛起，非賢母則無有資

助矣。世無良母，不但國無良民，家

無ク良カ子ノ。即ハ佛ブツ法ポフ中ノ賴カ佛ブツ偷トウ生シヤウ之ノ蟒メイ流リウ僧ソウ

，一一一皆ハ非ヒ好コウ母ボ所ノ生シヤウ。使シ其ノ母ボ果クワ賢ケン，

斷ク不ク至シ下カ劣セ一ニ至シ於ケル此ニ，惜シ哉！（正シヤウ編ヘン

復フク永エイ嘉カ某ノ居キ士シ書シヤウ）

* * *

【二十七】今イマ欲ボク昌シヤウ明メイ因イン果クワ之ノ事ジ理リ，及キ

其實行之方法，必先從事於家庭教育。
而家庭教育，又須以婦女為主體。
蓋世有賢母，方有賢子。伊古賢母，
從事胎教，鈞陶於稟質之初，化育於
未生以前，而必期其習與性成也。如
周之三太（太姜、太任、太姒），陰

相^ト其^ク夫^ハ，胎^去教^ハ其^ク子^ハ，皆^ハ女^ヲ中^ニ之^ノ聖^ム人^ト，
實^ハ開^ク周^ノ家^ノ王^ノ業^ノ之^ノ基^ト。予^ハ嘗^テ謂^フ「治^ム國^ノ平^ム」
天^ノ下^ノ之^ノ權^ハ，女^ヲ人^ノ家^ノ操^ル得^ル一^ノ大^ノ半^ト」，又^ハ
謂^フ「教^ム女^ヲ為^ス齊^ノ家^ノ治^ム國^ノ之^ノ本^ト」者^ハ，即^チ指^ス
克^ク盡^ク婦^ノ道^ト、相^ル夫^ト教^ム子^ト而^{シテ}言^フ也^ト。乃^チ今^ノ之^ノ
女^ヲ流^ル，多^ク不^レ明^ク此^ノ義^ト，而^{シテ}妄^ク欲^シ參^ル政^ト攬^ル權^ト

，思^ム做^{サセ}大^カ事^{コト}，遂^{ムス}將^{ヒト}家^カ庭^ニ培^ム植^ク根^ク本^ク之^ノ道^カ，
置^ク之^ノ度^カ外^ニ。此^チ真^ニ聚^ム萬^カ國^ニ九^カ州^ノ之^ノ鐵^カ，
也^ニ鑄^ク不^ク成^ク此^ノ一^ノ個^ノ大^カ錯^カ，深^ク可^ク慨^ス也^ニ。培^ム
植^ク家^カ庭^ニ根^ク本^ク之^ノ道^カ維^ク何^カ？即^チ凡^ニ教^ム子^カ女^ヲ，
必^ズ在^ル於^テ孩^ニ提^ニ之^ノ時^ニ，先^ニ須^ク使^フ知^ル因^ニ果^ノ報^カ應^ス
之^ノ說^ヲ，則^チ一^ノ切^ノ悖^ク惡^ク行^フ為^ス，自^ラ有^ル所^ニ畏^ル而^{シテ}

不敢為。講因果之書，莫善於《感應
 篇》及《陰騭文》。此二書，能為之
 常常講說，自有莫大之利益。蓋童蒙
 天性未漓，善言易入，幼而習焉，久
 則成性，及既長而不可改也。正本清
 源，端在於此。故《易》曰：「蒙以

養正，聖功也。今天下所以大亂者，皆由一班不明教育原理之父母，有以養成之也。蓋既不能以胎教善其始，又不能以因果策其後，根本一壞，遂泛濫而不可收拾。於是非孝無親之說，家庭革命之談，乃昌言而不諱。

馴至朋友則利交而貨賣，夫婦則獸合
而禽離。廉恥道喪，天理絕滅，洪流
滔天，未知所屆。即起孔子、釋迦於
今日，亦無法以救之，岌岌乎殆哉。
然則將奈何？曰：挽救之道，唯有注
重家庭教育，冀各為子女講明因果之

事理，以培植其根本而已。既植善因，必獲善果，庶將來人心丕變，風俗漸淳，天下國家，其有太平之望乎。

（續編示殷德增母子法語）

* * *

【二十八】人生世間，善惡各須輔助

賢妻トマ，以一輔助ヒト其レ道カ德セ，況ト其レ下マ焉セ者ハ乎カ？
 以一故カ太ト任ニ有ル胎ニ教カ，致シ文ノ王ノ生ル有ル聖ノ德カ，
 故カ《詩》《讚》其レ刑ニ于テ寡ニ妻ノ，至ル于テ兄ト弟ト，
 以一御ス于テ家ノ邦ニ。然レ此レ但シ約シ文ノ王ノ邊ニ說ス。
 若シ論ス太ト姒ノ之レ德カ，固シ亦シ可ク以テ輔ヒ助ス文ノ

王之道。如兩燈互照，愈見光明；兩
手互洗，方得清淨。觀思齋太任，太
姒嗣徽音之說，可以知矣。由是言之
，世少賢人，由於世少賢母與賢妻也
。良以妻能陰相其夫，母能胎教子女
。況初生數年，日在母側，親炙懿範

，常承訓誨。其性情不知不覺為之轉
變，有不期然而然者。余常謂：「教
女為齊家治國之本」，又常謂：「治
國平天下之權，女人家操得一大半」
，蓋謂此也。以天姿高者，若有賢母
以鈞陶之，賢妻以輔翼之，自可意誠

心正、明明德、止至善。窮則獨善其

身，達則兼善天下。即天姿平常者，

亦堪循規蹈矩，作一守分良民，斷不

至越理犯分，為非作奸，以忝所生，

而為世害也。惜世人夢夢，不以盡倫

守分教女，使日唯從事於妝飾，此外

則一無所講。異日為人妻，為人母，
不但不能相夫教子，以成善士，或反
相之教之以成惡人。由是言之，教女
一事，重於教子多多矣。而余所謂「
教女為齊家治國之本」及「治國平天
下之權，女人家操得一大半」，乃真

語、實語也。近世學風大開，女子入

學，多被不知教本之教員所誤。從茲

不以盡倫守分，宜室宜家，相夫教子

為事。各各皆欲操政權，作長官，越

分計慮，習為狂妄，亦可慨也。安得

有長民者，極力提倡，令其在家庭中

培植，俾修齊治平之效，出於不知不覺，了無形跡中，則何幸如之。（正編馮平齋宜人事實發隱）

* * *

【二十九】汝家屬甚多。倘諸弟婦、令妹、令女等，學堂歸來，宜以因果

報應ウヱ及一ム念ウチ佛利益ヒト，與ユ之カ談論カク。俾ウ彼等カ

各各ウツ心中ウチ自知ヒ己心ウチ與ユ天地鬼神カ相通ト，

與ユ彌陀慈父ウツ相通ト。由茲ユ斷除カク惡念イ，增ア

長正ウツ信ウチ。俾ウ彼現在ウチ堪為ウツ人之賢妻ウチ，將ウツ

來堪ウツ為人之賢母ウチ。以此ユ風於鄉邑ウチ，是ハ

亦治ウツ天下國家ウチ之根本ウツ法輪也ウツ。菩薩ウツ隨ウツ

俗利生，并不另起爐灶，對病發藥，

令彼各各就路還家而已。現今學堂中

婦女，多多妄生異圖，擬操政權，不

知「各守本分，相夫教子，乃天下太

平之根本」。以故周之王業，基於三

太，彼太姜、太任、太姒，乃女中聖

人，但以陰相其夫，胎教其子為事。
今人不此是學，其所計慮，皆為亂天
下之媒蘖，可勝道哉？光本世外人，
何論婦女事？以汝家女眷多故。亦願
將來師表女流，儀型閨闈，以揚佛日
之光耳。（正編復永嘉某居士書）

* * *

【三十】世有賢母，方有賢人。古昔
聖母，從事胎教，蓋鈞陶於稟質之初
，而必期其習與性成也。世以「太太
」稱女人者，蓋以太姜、太任、太姒
三聖女，各能相夫教子，以開八百年

之王業者，用稱其人焉。光常謂：

「治國平天下之權，女人家操得一大半

」。又嘗謂：「教女為齊家治國之本

」者，蓋指克盡婦道，相夫教子而言

也。無如今之女流，多皆不守本分。

妄欲攬政權，做大事，不知從家庭培

植。正所謂聚萬國九州之鐵，也鑄不
成此一個大錯。以故世道人心，愈趨
愈下。天災人禍，頻頻見告。雖屬眾
生同分惡業所感，實由家庭失教所致
。以故有天姿者，習為狂妄；無天姿
者，狎於頑民。使各得賢母以鈞陶之

，則人人皆可為善士，窮則獨善，達則兼善。夫何至上無道揆，下無法守，弊竇百出，民不聊生乎哉？（正編

江母西歸事略發隱）

* * *

【三十一】語云：「天下不治，匹夫

有責一ヌ」，以一天下去ヲ乃ト合ヲ眾ル一家一而成ル。使ル
家一家一夫一婦一，皆レ知ル道一義一，及レ與ル因一果一，敦ク
本一重一倫一，躬一行一不レ渝一。則レ所レ生ル子一女一，習ル
見ル習一聞一，如レ水一入ル器一，如レ金一就ル型一，其レ性一
情一自レ成一賢一善一，必レ不レ至一暴一戾一恣一睢一，以レ惡一
為レ能一也一。然レ人一之一賢一否一，資レ於一母一者一，比レ

父フ為ス多ク，以テ胎ス時ニ稟ル氣ヲ，幼キ時ニ觀ル感ヲ，有ル
不レ期ス然レ而レ然ル者ニ。故ニ朱子著ス小學，開ス章句
即チ明ル胎教，而レ文武、周公、孔孟、
皆チ資ル賢母而レ為ル成德達才作ル聖之本，
是レ知ル「女子相夫教子之權，實ニ不レ亞ル於シ
男子行政治民之道」。而レ世之昧者，

倒行逆施，不令於此致力，而令參政

服官，是何異執刀於刃，能不立見截

手乎？（正編李母黃太夫人墓誌銘）

* * *

【三十二】吾常曰：「治國平天下之

權，女人家操得一大半。」蓋以母賢

，則兒女皆賢。在胎則稟母之氣，幼時則觀母之行，聞母之言，已薰陶於讀書之前。及其讀書，則一一措之躬行，而為賢人善人故也。又曰：「教子為治天下之本，而教女為尤要。」以無賢女，則無賢妻賢母，因之亦無

賢人矣！（續編復張純一書）

* * *

【三十三】世道之亂，人心之死，在

於不講「因果」，不講「家庭教育」

。果能注重此二事，則人人知因果，

家家有教育，一切法語巽言，均成家

常茶飯，無一人肯一日離者。光常曰
：「因果者，聖人治天下，佛度眾生
之大權也。教子為治國平天下之根本
，而教女尤為重要也。」以有賢女，
方有賢婦賢母。賢母所生之兒女，皆
為賢人。此三太之所以興周，而後世

稱イム女人ニヨメ為ス「太太タウタイ」之ノ來キ源ゲン也ナリ。故ユヘ又マタ曰ク

：「治シ國クニ平ヘ天テン下ゲ之ノ權ケン，女メ人ニヨメ家カ操サツ得トク一イチ

大オホ半ハチ」，蓋カギ以テ母ハハ教カウ為ス本ホト也ナリ。（續ツグ編ヘン摯シ

園エン札シャ記キ序シヨ）

* * *

【三十四】節セツ欲ヨク一イチ事ジ，其ソノ理リ甚シ深シ，其ソノ

關係甚大，其話甚不易說。夫天生男
女，聖人法天立則，令男女居室，以
為人倫之最大者。以上關風化，下承
宗祧，豈為人日圖快樂，而常以欲事
為事乎？貪欲之人，其精薄而無力，
如秕種不能生芽，故難生。即生，多

多カヌセ皆ヒセ未ス成ネム人ヒレ而ル天ニシ，即ヒ幸トシ而ル不ク天ニシ，亦ヒ必ク單カマ弱ヨメ柔ヨメ懦ヲメ，無ク大カ樹ヤ立カ。若ヨメ能ク保ク養ユ精ヒ神ル，節ヒセ欲ハ半クマ年ヲマ，待カ其ク婦ニメ天ク癸ク發ク後ニ，擇セ良カニ宵トシ吉ヒ期ク，相トシ與ヒ一ヒ交ヒ，決ヒ定ク受ク孕ヒ。從ク此チ永トシ斷ク欲ハ事ハ，則セ所ム生ル之キ子コ，不ク但ク性トシ行ヒ貞ヒ良カニ，欲ハ念ヲ輕ク薄ク，而ル且ク體ク質ク龐ク厚ク，無ク諸ク

胎毒痘疹疾病等患。天癸，即經水也。

。經水盡後方受孕，餘時多不受孕。

經水未盡，斷不可交。交則婦即受病。

成帶，勿望受孕矣。人之大倫之事，

豈可惡日惡時而行，故須擇良宵也。

《禮記·月令篇》記聖王於仲春：

先^一雷^二三^三日^四，奮^五木^六鐸^七以^八令^九兆^十民^{十一}曰^{十二}：雷^{十三}將^{十四}
發^一聲^二，有^三不^四戒^五其^六容^七止^八者^九，生^十子^{十一}不^{十二}備^{十三}，
必^一有^二凶^三災^四。——奮^五木^六鐸^七以^八令^九兆^十民^{十一}者^{十二}，令^{十三}
地^一方^二官^三聲^四鐸^五以^六告^七百^八姓^九也^十。容^一止^二，猶^三言^四
動^一靜^二。不^三戒^四容^五止^六，謂^七行^八房^九事^十也^{十一}。生^一子^二
不^三備^四，即^五五^六官^七不^八全^九等^十。世^一每^二有^三生^四子^五，

或異人類，或形體缺損，皆坐此故。

必有凶災，言其父母，尚有凶禍災殃

，如惡病、天壽等，不止生子不備也

。古聖王重民生，故特注意其事，奮

木鐸以告之。不但震雷當忌，即大風

大雨、惡星值日，及天時交節、佛聖

誕タマヒ期キ，皆ヒ所セ當タマフ忌ヒ。此コト實マコト尊ウヤマヒ天アメノミコト敬ヒヤクニヒ聖ミヤコト，遵モトメ
 王ミコ制セ而シテ敦ニヒク人ヒト倫ニヒク之ノ大オホ道ミチ。惜ウレヒシ世ヨ人ヒト概ヒトクサ不ク肯マカ
 出イデ諸シヨ口クハ，俾ツケ其ノ子コ子コ孫ムスヒ孫ムスヒ體タマシ質シ，一ヒト代カヘ劣カセ
 於シテ一ヒト代カヘ，或シテ者ノ少コト年トシ早ハヤ夭シ，或シテ由ヨリ欲ホシ事コト過ス
 度ハジメ，雖モト不ク早ハヤ夭シ，竟シテ成ル衰シ殘シ，無ク大オホ樹キ立チ
 。多オホク半ハジメ皆ヒトクサ乃シテ父チチ乃シテ母ハハ，不ク知ラ人ヒト倫ニヒク之ノ道ミチ所トコロ

致也。乃父乃母之不知，由於乃祖乃
妣之無教也。子女成人時，當以節欲
保身等，委曲開導。父教女不便，母
則無妨。能如此，方為真愛子女。而
世之愛者，多皆任其縱欲，則其害更
有甚於殺子女者，可不哀哉。聖人重

胎教，於此致意，乃未胎而預教也。
（正編與永嘉某居士書）

* * *

【三十五】同室之人，固宜於閑暇無
事時，委曲宛轉，開陳至理，令其心
知有是非可否。則心識不知不覺，漸

摩漸染而為轉變。至其愚傲之性發現
時，可對治，則以至理名言，和氣平
心以對治之。否則任伊，一概置之不
理，待其氣消，再以平心和氣，論其
曲直，久之則隨之而化。若用強蠻惡
辣手段，斷非所宜，以彼有所恃（所

恃者子女也，兼失子女觀法之訓。

（正編復永嘉某居士書）

* * *

【三十六】此種大會，何可特設女會

？女會一立，將必全國女人，戮力爭

權。事事皆須男女一體，果皆如虞之

二妃，周之三太，則實為大幸。否則
其弊有不可勝言者。以天生非常之奇
人，而開此弊端，實為不慧所痛惜。
吾嘗謂：「治國平天下之權，女人家
操得一大半」，以相夫教子於家庭之
中，俾有天姿者，即可希聖希賢，大

立カ德ケ業セ。無ク天ク姿セ者ハ，亦モ可ク循ル規ノ蹈ル矩ノ，

作ス一ノ善ク良ク人ノ民ヲ。若シ捨テ此ヲ不レ講ス，而モ專ニ欲ス

操ス權ヲ與ル男ノ人ト同シ，則チ是レ亂ス天ノ下ヲ之ノ第一大ノ

禍ノ也ナリ。○（正ノ編ヲ復ス張ノ伯ノ巖ノ書ヲ）

* * *

【三十七】女人能從小常念佛及觀音

聖號，後來決無產難之苦。或一受孕
即念，或將產三、四月前即念，或臨
產始念，均得安然而生。若難產之極
，將及殞命，肯念南無觀世音菩薩，
決定立刻即安然而生。切不可謂此時
裸露不淨，念之恐有罪過。須知觀音

菩薩，大慈大悲，尋聲救苦。譬如兒
女墮於水火園廁之中，呼父母以求救
，父母決不以彼衣服不整齊，身體不
潔淨，而棄之不救。菩薩救眾生之心
，深切於世之父母愛兒女之心，奚啻
百千萬億恆河沙倍。是以臨產之婦，

能朗念菩薩名號者，為極靈極效之最
上妙法，不但無罪過，且令彼母子，
同得種大善根。此義係釋迦佛於《藥
師經》中所說，非不慧杜撰。凡有念
者，無不安然而生。近來難產者甚多
，一因宿世惡業，一因現生不知節欲

所致。然菩薩救苦，固不計彼之若何
為因，而平等救之。（續編復周伯道

書）

* * *

【三十八】女兒出嫁，則減輕負擔多
矣。祈與彼說，須盡婦道、孝公婆

、敬丈夫、和妯娌、惠婢使。仍守念
佛之道，勿以嫁而置之。又須婉勸其
夫，令其念佛及觀世音，以為前途恃
怙。能如是者，則人敬之，神護之，
災障不侵，福祥俱集。豈但汝自己有
光榮，人亦當由汝而敬及汝之生身父

母。謂某人有家教，故其女從小即皈依佛法，吃素念佛，今如是如是之好。豈但父母有光榮，并所皈依之師，亦有光榮。若不賢孝，則汝必為人所惡，尚是小事，人必謂汝父母無德行，故生此不賢不孝之女，則汝父母必

被人常辱罵之。并汝所皈依之師，人亦以為不能教化汝行孝敬，而受責備也。願彼等現為賢女，出嫁為人賢婦，後來為人賢母，則何幸如之！祈慧察，與彼等詳說之。（續編復李仲和

書）

* * *

【三十九】

小女翠娜，亦甚有宿根，

取名慧妙。妙者，合宜適當之謂。倘

以聰明用之於無益有損之事理中，則

成劣慧，不名妙慧。能所施各適其宜

，方名妙慧。今之聰明人，每每以自

己聰明，施之於誨盜誨姪，越理蠆倫
之小說中，以自矜文才。不知其一氣
不來，後經若干劫，不知能知天地父
母之名字與否。使此等人無此劣慧，
何至其苦如是之極？故宜栽培，令其
一舉一動，咸歸正道。將來母儀閨闈

，師範女流，均可於此卜之矣。慧妙
之義，如是，如是。（續編復王壽彭

書）

* * *

【四十】大女事，但勸彼認真念佛，
餘無足慮。天定者勝人，人定者勝天

。實則世人所得之苦樂吉凶，多半屬人所造，有幾人一本於命乎？大約「作惡而不能如命者多」，「修善而反更勝命者少」。是二者，皆人定勝天者。世人每有一念之善，即可轉禍為福，轉凶為吉。況終身吃素，念如來

之萬德洪名，而不能轉回造化乎？但
令彼常存敬畏，發菩提心，則即此尚
可作超凡入聖之前導，況其餘小小福
事之不能得乎？福與禍相為倚伏，欲
其純福無禍，亦唯在自己努力修持耳
。 汝女之婚事，家人不願意，當再斟

酌，并問汝女有決定意見否？若汝女
有決定意見，則無礙。汝女無決定意
見，後來或嫌窮，嫌約束緊，再被一
班嫌窮者喧怨之，則或致不吉，此又
不可不預計也。宜先問汝女，再問佛
，以作定章。世間人為兒女計，多多

皆在家財上計，不在人品上計。富家子弟，不數年即飢寒而死者何限？一貧如洗，成家立業，舉國推崇者又何限？（此約商界說，軍閥不在其內。）以汝說及，因不得不為汝說其慎重辦法也。汝女得此好人家，實為大幸。

。其不滿意之年月，乃天也。然而修
持在我，命自我立。果能常存敬畏，
一心念佛，及念觀音，則無業不消，
無福不臻，此人定勝天之大義也。倘
彼懶惰懈怠，心中不以不滿意之年月
為事，則成天定勝人矣。祈將此立命

修身之大義，與彼說之，則必能洗心
滌慮，戰兢修持，超凡入聖，尚有餘
裕，況年月之小疵乎？二女若未許人
，當為擇一信佛人家，令其早些出閣
，以卸擔負，而免憂慮。宜與彼說，
今時人心不古，人家越富貴，越危險

。切クセ不可クマ不洞ヲゼ事クマ，尚カハム欲アハ揀ム人家アハ，以期アハ其ク久ヒク享トク富ヒク貴ヒク也クセ。貧スレ家ヒク只ヒ要ム人ヒク守アハ本クマ分ヒク即ヒク好クセ，縱アハ時ヒク局クマ變クマ動クマ，亦ヒ不クマ至ヒ過クセ於ヒク慘クマ悽クマ。若ヒク富ヒク貴ヒク家ヒク，或アハ至アハ身アハ命ヒク莫ヒク保クマ耳ル。〔續トク編クマ復ヒク念クマ佛ヒク居ヒク士アハ書アハ〕

一 欣ヒク厭ヒク謹ヒク案ヒク，以上アハ分ヒク論ヒク家ヒク庭ヒク教ヒク育ヒク教ヒク女ヒク

之^出要^{一、公、}。
」

天下太平之根本

。分論

二一三

跋

夫家庭教育者，非止為治國、平天下之根本，即振興佛法，亦有賴焉！蓋以幼受庭訓，長而為僧，雖不能弘闡佛法、師表人天。亦不致破齋破戒、撥無因果，賴佛偷生，為世詬病也。是知斯書之有關世道人心，及住持佛法綦巨。深願見聞之者，令其展轉傳布於天壤間，俾賢才蔚起、德人挺生；世皆完人、僧咸龍象，世法與佛法並永；國運同法運齊隆也！

欣猷行者錄畢敬跋

太上感應篇

太上感應篇



太上感應篇

太上トウシ曰イハ。禍福ワコフク無門ムカド。惟人タリト自召ヨソ。善惡ゼンアク

之報ノホウ。如影ニヨウ隨形ズイジヤウ。

是以シテ天地テンチ有司ユウシ過之神カスミノカミ。依人ヨリト所犯ソノト輕重ケウジュウ

。以奪クハ人算ニサン。算減サンゲン則貧耗ニヒンコウ。多逢オホトウ憂患ウヱン

。人皆惡ニヒ之。刑禍ケイカ隨之ズイジ。吉慶キキヤウ避之ニヒク。

惡ぜ星テ災ニ之ヲ。算ム盡ク則チ死ム。

又マ有リ三ノ台ノ北ノ斗ノ神ノ君ノ。在リ人ノ頭ノ上ニ。錄ス人ノ

罪ノ惡ノ。奪ク其ノ紀ノ算ノ。又マ有リ三ノ尸ノ神ノ。在リ人ノ

身ノ中ニ。每レ到リ庚ノ申ノ日ニ。輒チ上リ詣リ天ノ曹ノ。言フ

人ノ罪ノ過ノ。月ノ晦ノ之ノ日ニ。竈ノ神ノ亦チ然ル。凡ソ人ノ

有リ過ノ。大ク則チ奪ク紀ノ算ノ。小ク則チ奪ク算ノ。其ノ過ノ大ク

小^{ト一}。有^一數^ア百^ク事^ハ。欲^ハ求^ク長^ネ生^ル者^セ。先^ト須^ト避^ク之^也。

是^ハ道^カ則^レ進^ム。非^レ道^カ則^レ退^ム。不^ク履^カ邪^ト徑^ハ。不^ク

欺^ク暗^ク室^ハ。積^ム德^カ累^カ功^ト。慈^チ心^ト於^レ物^ニ。忠^チ孝^ト

友^ト悌^ト。正^ス己^ヲ化^シ人^ヲ。矜^シ孤^ヲ恤^ム寡^ヲ。敬^シ老^ヲ懷^シ

幼^シ。昆^ニ蟲^ト草^ト木^ト。猶^モ不^ク可^ク傷^ム。宜^シ憫^ム人^ノ之^也

凶。樂人之善。濟人之急。救人之危。
見人之得。如己之得。見人之失。
如己之失。不彰人短。不銜己長。遏
惡揚善。推多取少。受辱不怨。受寵
若驚。施恩不求報。與人追悔。
所謂善人。人皆敬之。天道佑之。福

祿カク隨ムスビ之ニ。眾オホク邪トセ遠トヲ之ニ。神カミ靈リウ衛ウヱ之ニ。所ムスビ作サス

必カナラ成イユ。神カミ仙セン可コ冀カシ。欲ホシ求クニヌ天テン仙セン者ノ。當カナラ立タテ

一ヒト千チヨウ三サン百ハク善ヲ。欲ホシ求クニヌ地チ仙セン者ノ。當カナラ立タテ三サン百ハク

善ヲ。

苟カク或イハ非ヒ義イ而ニ動ユル。背カヘ理リ而ニ行ク。以ユ惡アク為シ能ク

。忍ニドム作サス殘ザン害ガイ。陰イン賊ソク良カニユ善ヲ。暗クマ侮ウ君キミ親ヲ。

慢其先生。叛其所事。誑諸無識。謗

諸同學。虛誣詐偽。攻訐宗親。剛強

不仁。狠戾自用。是非不當。向背乖

宜。虐下取功。諂上希旨。受恩不感

。念怨不休。輕蔑天民。擾亂國政。

賞及非義。刑及無辜。殺人取財。傾

人取位。誅降戮服。貶正排賢。凌孤

逼寡。棄法受賂。以直為曲。以曲為

直。入輕為重。見殺加怒。知過不改

。知善不為。自罪引他。壅塞方術。

訕謗聖賢。侵凌道德。

射飛逐走。發蟄驚棲。填穴覆巢。傷

胎ト破ク卵ノ。願ノ人ノ有ル失ス。毀ク人ノ成ス功ス。危ク人ノ

自ラ安ム。減ス人ノ自ラ益ス。以テ惡ム易ム好ム。以テ私ム廢ス

公ノ。竊ク人ノ之ノ能ク。蔽ス人ノ之ノ善ム。形ス人ノ之ノ醜ム

。訐ム人ノ之ノ私ム。耗ス人ノ貨ノ財ノ。離ス人ノ骨ノ肉ノ。

侵ム人ノ所ノ愛ム。助ス人ノ為ス非ム。逞ス志ノ作ス威ム。辱ス

人ノ求ム勝ム。敗ス人ノ苗ノ稼ノ。破ク人ノ婚ノ姻ノ。苟ク富ム

而驕。苟免無恥。認恩推過。嫁禍賣
惡。沽買虛譽。包貯險心。挫人所長
。護己所短。乘威迫脅。縱暴殺傷。
無故剪裁。非禮烹宰。散棄五穀。勞
擾眾生。破人之家。取其財寶。決水
放火。以害民居。紊亂規模。以敗人



功。損人器物。以窮人用。

見他榮貴。願他流貶。見他富有。願

他破散。見他色美。起心私之。負他

貨財。願他身死。干求不遂。便生呪

恨。見他失便。便說他過。見他體相

不具而笑之。見他才能可稱而抑之。

埋クハ。蠱クハ。厭クハ人クハ。用クハ藥クハ殺クハ樹クハ。恚クハ怒クハ師クハ傅クハ。抵クハ觸クハ父クハ兄クハ。強クハ取クハ強クハ求クハ。好クハ侵クハ好クハ奪クハ。擄クハ掠クハ致富クハ。巧クハ詐クハ求クハ遷クハ。賞クハ罰クハ不クハ平クハ。逸クハ樂クハ過クハ節クハ。苛クハ虐クハ其クハ下クハ。恐クハ嚇クハ於クハ他クハ。怨クハ天クハ尤クハ人クハ。呵クハ風クハ罵クハ雨クハ。鬪クハ合クハ爭クハ訟クハ。妄クハ逐クハ朋クハ黨クハ。用クハ妻クハ妾クハ語クハ。違クハ父クハ母クハ訓クハ。得クハ新クハ忘クハ故クハ。口クハ



是心非。貪冒於財。欺罔其上。造作

惡語。讒毀平人。毀人稱直。罵神稱

正。棄順效逆。背親向疏。指天地以

證鄙懷。引神明而鑒猥事。

施與後悔。假借不還。分外營求。力

上施設。淫慾過度。心毒貌慈。穢食

餒人。左道惑眾。短尺狹度。輕秤小
升。以偽雜真。採取姦利。壓良為賤
。謾驀愚人。貪婪無厭。呪詛求直。
嗜酒悖亂。骨肉忿爭。男不忠良。女
不柔順。不和其室。不敬其夫。每好
矜誇。常行妒忌。無行於妻子。失禮

於舅姑。輕慢先靈。違逆上命。作為

無益。懷挾外心。自呪呪他。偏憎偏

愛。越井越竈。跳食跳人。損子墮胎

。行多隱僻。晦臘歌舞。朔旦號怒。

對北涕唾及溺。對竈吟詠及哭。又以

竈火燒香。穢柴作食。夜起裸露。八

節レ行レ刑レ。唾ク流ク星レ。指ク虹レ霓レ。輒ク指ク三レ光レ。
。久ク視ク日レ月レ。春ク月レ燎ク獵レ。對ク北レ惡ク罵レ。
無ク故ク殺ク龜レ打ク蛇レ。如ク是レ等ク罪レ。司ク命レ隨ク其レ。
輕ク重ク。奪ク其レ紀ク算レ。算ク盡レ則ク死レ。死ク有ク餘レ。
責ク。乃ク殃ク及ク子レ孫レ。
又ク諸ク橫ク取ク人レ財レ者レ。乃ク計ク其レ妻レ子レ家レ口レ以ク。

當之。漸至死喪。若不死喪。則有水

火盜賊。遺亡器物。疾病口舌諸事。

以當妄取之值。

又枉殺人者。是易刀兵而相殺也。取

非義之財者。譬如漏脯救饑。鳩酒止

渴。非不暫飽。死亦及之。

夫心起於善。善雖未為。而吉神已隨之。或心起於惡。惡雖未為。而凶神已隨之。其有曾行惡事。後自改悔。諸惡莫作。眾善奉行。久久必獲吉慶。所謂轉禍為福也。故吉人語善。視善。行善。一日有三善。三年天必降。



之福。凶人語惡。視惡。行惡。一日
有三惡。三年天必降之禍。胡不勉而
行之。

文昌帝君陰騭文

文昌帝君陰騭文

。

文昌帝君陰騭文

帝君曰。吾一十七世為士大夫身。未

嘗虐民酷吏。救人之難。濟人之急。

憫人之孤。容人之過。廣行陰騭。上

格蒼穹。人能如我存心。天必錫汝以

福。

於^レ是^ハ訓^ト於^レ人^ト曰^ク。昔^ト于^レ公^ト治^セ獄^ト。大^ク興^ト馬^ト。
馬^ト之^レ門^ト。竇^ク氏^ハ濟^ム人^ト。高^ク折^セ五^ト枝^ト之^レ桂^ト。
救^ム蟻^ト中^ト狀^ト元^ト之^レ選^ト。埋^ム蛇^ト享^ム宰^ト相^ト之^レ榮^ト。
欲^ム廣^ク福^ト田^ト。須^ク憑^ム心^ト地^ト。行^ム時^ト時^ト之^レ方^ト便^ト。
。作^ル種^ト種^ト之^レ陰^ト功^ト。利^ク物^ト利^ク人^ト。修^ム善^ト修^ム。
福^ト。正^{シク}直^{シク}代^ス天^ト行^ム化^ト。慈^ク祥^ト為^ス國^ト救^ム民^ト。

忠主孝親。敬兄信友。或奉真朝斗。
或拜佛念經。報答四恩。廣行三教。
濟急如濟涸轍之魚。救危如救密羅之
雀。矜孤恤寡。敬老憐貧。措衣食周
道路之飢寒。施棺槨免屍骸之暴露。
家富提攜親戚。歲飢賑濟鄰朋。斗秤

須ト要一公一平一。不ク可レ輕ク出レ重ク入レ。奴ヌ婢ヒ待マ之ヲ。

寬ワ恕シ。豈ク宜ク備フ責セ苛ク求ム。印イン造ゾ經キョウ文ブン。創ソウ

修シュ寺ジ院イン。捨セ藥ヤク材サイ以テ拯チ疾シツ苦ク。施シ茶チャ水スイ以テ

解ゲ渴カク煩バン。或イ買カ物モノ而シテ放ハ生シ。或イ持チ齋サイ而シテ戒ゲ

殺シ。舉キ步フ常ニ看ミ蟲ムシ蟻アリ。禁ヒ火カ莫ク燒ク山サン林リン。

點テン夜ヤ燈テウ以テ照ス人ニン行コウ。造ゾウ河カ船セン以テ濟ジ人ニン渡ダ。

勿^{ㄨˋ}因^ㄟ小^{ㄊㄩˋ}利^{ㄌㄧˋ}。使^{ㄆㄨˋ}人^{ㄇㄨˋ}父^{ㄈㄨˋ}子^{ㄉㄨˋ}不^{ㄉㄨˋ}睦^{ㄇㄨˋ}。勿^{ㄨˋ}倚^{ㄩˋ}權^{ㄎㄨㄢ}勢^{ㄆㄨˋ}。
之^ㄓ婚^{ㄏㄨㄢ}姻^{ㄩㄢ}。勿^{ㄨˋ}因^ㄟ私^{ㄆㄩ}讎^{ㄇㄨㄢ}。使^{ㄆㄨˋ}人^{ㄇㄨˋ}兄^{ㄒㄩㄥ}弟^{ㄉㄧˋ}不^{ㄉㄨˋ}和^{ㄏㄜˊ}。
唆^{ㄙㄨㄛ}人^{ㄇㄨˋ}之^ㄓ爭^ㄓ訟^ㄥ。勿^{ㄨˋ}壞^{ㄏㄨㄞ}人^{ㄇㄨˋ}之^ㄓ名^{ㄇㄨˋ}利^{ㄌㄧˋ}。勿^{ㄨˋ}破^{ㄆㄛ}人^{ㄇㄨˋ}。
。勿^{ㄨˋ}妒^{ㄉㄨˋ}人^{ㄇㄨˋ}之^ㄓ技^ㄓ能^{ㄋㄥ}。勿^{ㄨˋ}淫^{ㄩㄢ}人^{ㄇㄨˋ}之^ㄓ妻^{ㄑㄩ}女^ㄨ。勿^{ㄨˋ}。
勿^{ㄨˋ}宰^{ㄗㄞ}耕^{ㄍㄥ}牛^{ㄋㄨ}。勿^{ㄨˋ}棄^{ㄑㄧ}字^ㄗ紙^{ㄉㄧˋ}。勿^{ㄨˋ}謀^{ㄇㄨ}人^{ㄇㄨˋ}之^ㄓ財^{ㄘㄞ}產^{ㄆㄢ}。
勿^{ㄨˋ}登^{ㄉㄥ}山^{ㄕㄨㄢ}而^ㄝ網^{ㄨㄥ}禽^{ㄑㄩㄢ}鳥^{ㄉㄨ}。勿^{ㄨˋ}臨^{ㄌㄩㄢ}水^{ㄨㄟ}而^ㄝ毒^{ㄉㄨˋ}魚^ㄩ蝦^{ㄒㄩㄚ}。

而辱善良。勿恃富豪而欺窮困。善人

則親近之。助德行於身心。惡人則遠

避之。杜災殃於眉睫。常須隱惡揚善

。不可口是心非。翦礙道之荊榛。除

當途之瓦石。修數百年崎嶇之路。造

千萬人來往之橋。垂訓以格人非。捐

貲ア以一成イ人ロ美ハ。作ア事ハ須ト循ト天ト理ハ。出イ言一要一。
順ア人ロ心ト。見ハ先ト哲セ於ル羹ク牆ク。慎ア獨カ知セ於ル衾ク。
影一。諸セ惡セ莫ク作セ。眾セ善ク奉ル行ト。永ハ無ク惡セ曜一。
加ハ臨カ。常イ有一吉ハ神ハ擁ル護ハ。近ハ報ク則レ在ル自ハ己ハ。
。遠ハ報ク則レ在ル兒ル孫ル。百ハ福ク駢ル臻ル。千ハ祥ク雲ル。
集ハ。豈ク不ク從ク陰ハ騭ハ中ハ得ル來ル者ハ哉ハ。

文昌帝君陰騭文

。

朱子治家格言

朱子治家格言

黎明即起。洒掃庭除。要內外整潔。

既昏便息。關鎖門戶。必親自檢點。

一粥一飯。當思來處不易。半絲半縷。

恆念物力維艱。宜未雨而綢繆。毋

臨渴而掘井。自奉必須儉約。宴客切

勿^ム留^{カズ}連^{カマシ}。器^ク具^ク質^シ而^ル潔^{ヒセ}。瓦^ヤ缶^ク勝^ム金^{カネ}玉^{タマ}。

飲^{イン}食^シ約^{ヤク}而^ル精^{ヒシ}。園^{エン}蔬^ソ愈^ヒ珍^{チン}饜^{ヤウ}。勿^ム營^{エイ}華^カ屋^{ウツ}

。勿^ム謀^{ボウ}良^{カニユ}田^{テン}。三^{サン}姑^コ六^{ロク}婆^パ。實^{ジツ}淫^{イン}盜^{トウ}之^シ媒^{バイ}

。婢^ヒ美^ミ妾^{ケツ}嬌^{キウ}。非^ヒ閨^{クニ}房^フ之^シ福^{フク}。童^{ドウ}僕^{ボク}勿^ム用^{ユウ}

俊^{ジュン}美^ミ。妻^{ウツメ}妾^{ケツ}切^{キツ}忌^キ豔^{エン}妝^{ゾウ}。祖^ソ宗^{ソウ}雖^シ遠^{エン}。祭^{サイ}

祀^ヒ不^ク可^ク不^ク誠^{テイ}。子^シ孫^{ソン}雖^シ愚^ウ。經^{キョウ}書^{ショ}不^ク可^ク不^ク

讀^ク。居身^ウ務^ル期^ク儉^シ樸^シ。教子^ウ要有^ク義^シ方^シ。

莫^ク貪^ム意外^ノ之^ノ財^ヲ。莫^ク飲^ム過^ク量^ノ之^ノ酒^ヲ。與^ル肩^ヲ

挑^ム貿易^ノ。毋^ク佔^ム便宜^ヲ。見^ル窮^ク苦^シ親^ヲ鄰^ヲ。須^ク

加^ム溫^ム恤^ム。刻^シ薄^シ成^ル家^ヲ。理^ル無^ク久^ク享^ム。倫^ヲ常^シ

乖^フ舛^フ。立^テ見^ル消^ス亡^ス。兄^{トシ}弟^{トシ}叔^{トシ}姪^{トシ}。須^ク分^ク多^ク

潤^ム寡^ヲ。長^シ幼^ク內^ヲ外^ヲ。宜^シ法^ヲ肅^シ辭^ヲ嚴^シ。聽^ク婦^ヲ

言。乖骨肉。豈是丈夫。重貲財。薄
父母。不成人子。嫁女擇佳婿。毋索
重聘。娶媳求淑女。勿計厚奩。見富
貴而生諂容者。最可恥。遇貧窮而作
驕態者。賤莫甚。居家戒爭訟。訟則
終兇。處世戒多言。言多必失。勿恃

勢フハ力カ而ル凌カ逼ク孤ク寡ク。毋ム貪ク口ク腹ク而ル恣ハ殺ス牲ヲ禽ヲ。乖ク僻ク自ハ是ハ。悔ハ誤ス必ク多ク。頽ク隳ク自ハ甘ク。
家ウ道チ難ク成ル。狎ト暱チ惡ク少ク。久ク必ク受ク其ノ累ヲ。
屈ク志ヲ老シ成ル。急ク則チ可ク相ク依ル。輕ク聽ク發ス言ヲ。
安ク知ル非ハ人ノ之ノ譖ヲ。愬ム。當ク忍ム耐ム三ニ思フ。因テ事ヲ相ク爭フ。焉ニ知ル非ハ我ノ之ノ不ク是ハ。須ク平ク心ヲ暗ク。

想。施惠無念。受恩莫忘。凡事當留
餘地。得意不宜再往。人有喜慶。不
可生妒嫉心。人有禍患。不可生喜幸
心。善欲人見。不是真善。惡恐人知
。便是大惡。見色而起淫心。報在妻
女。匿怨而用暗箭。禍延子孫。家門

和順フセ。雖饗飧不繼ムスヘ。亦有餘歡ムスヘ。國課クニノコト。
早完ハヤクマ。即囊橐無餘ウチノモノナシ。自得至樂ウチノモノニシテ。讀書クニノコト。
志在聖賢シテ。為官心存君國シテ。守分安命シテ。
。順時聽天フセム。為人若此シテ。庶乎近焉シテ。

佛說十善業道經

佛說十善業道經

唐于闐三藏法師實叉難陀譯

如是我聞。一時。佛在娑竭羅龍宮。
與八千大千比丘眾。三萬二千菩薩摩訶
薩俱。爾時世尊。告龍王言。一切眾
生。心想異故。造業亦異。由是故有

諸趣輪轉。龍王。汝見此會。及大海
中。形色種類。各別不耶。如是一切
。靡不由心造善不善。身業語業意業
所致。而心無色。不可見取。但是虛
妄。諸法集起。畢竟無主。無我我所
。雖各隨業。所現不同。而實於中。

無有作者。故一切法。皆不思議。自
性如幻。智者知己。應修善業。以是
所生蘊處界等。皆悉端正。見者無厭
。龍王。汝觀佛身。從百千億福德所
生。諸相莊嚴。光明顯曜。蔽諸大眾
。設無量億自在梵王。悉不復現。其

有一又瞻出マ仰一尤如目メ來カマ身アハ者出ゼ。莫口ゼ不ウメ目口メ眩ト目マ。汝目メ又一又觀ウメ

此チ。諸出メ大カマ菩ヌメ薩ムマ。妙口メ色ムゼ嚴一マ淨口メ。一一切クセ皆口メ由一又

。修トメ集口メ善アハ業一セ福口メ德カゼ而ル生アム。又一又諸出メ天去マ龍カメム八ウマ部ウメ

眾出メ等カム。大カマ威ヌ勢ア者出ゼ。亦一因一マ善アハ業一セ福口メ德カゼ所ムメ生アム

。今口メ大カマ海アハ中出メ所ムメ有一又眾出メ生アム。形トメ色ムゼ麤キメ鄙ウメ。或口メ

大カマ或口メ小トメ。皆口メ由一又自口メ心トメ種出メ種出メ想トメ念ウメ。作アハ身アハ語ム

意一、諸出、不ク、善ア、業一、。是ア、故ク、隨ム、業一、。各ク、自ア、受ア、報ウ、。○

汝目、今ハ、當カ、應一、。如目、是ア、修ト、學ト、。亦一、令カ、眾出、生ア、了ア、達カ、。

因一、果ク、。修ト、習ト、善ア、業一、。汝目、當カ、於ハ、此チ、正出、見ハ、不ク、動ク、。

○勿ク、復ク、墮ク、在ハ、斷ク、常ネ、見ハ、中出、。於ハ、諸出、福ハ、田出、。歡ハ、。

喜ト、敬ハ、養一、。是ア、故ク、汝目、等カ、。亦一、得カ、人目、天出、尊ハ、敬ハ、供ク、。

養一、。○

龍王當知。菩薩有一法。能斷一切諸
惡道苦。何等為一。謂於晝夜常念思
惟。觀察善法。令諸善法。念念增長
。不容毫分。不善間雜。是即能令諸
惡永斷。善法圓滿。常得親近諸佛菩
薩及餘聖眾。言善法者。謂人天身。

聲聞菩提。獨覺菩提。無上菩提。皆
依此法。以為根本。而得成就。故名
善法。此法即是。十善業道。何等為
十。謂能永離殺生。偷盜。邪行。妄
語。兩舌。惡口。綺語。貪欲。瞋恚。
○ 邪見。

龍王。若離殺生。即得成就十離惱法。
何等為十。一於諸眾生普施無畏。
二常於眾生起大慈心。三永斷一切瞋。
恚習氣。四身常無病。五壽命長遠。
六恒為非人之所守護。七常無惡夢。
寢覺快樂。八滅除怨結。眾怨自解。

九無惡道怖。十命終生天。是為十。
若能迴向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者。後
成佛時。得佛隨心自在壽命。
復次龍王。若離偷盜。即得十種可保
信法。何等為十。一者資財盈積。王
賊水火及非愛子不能散滅。二多人愛

念。三人不欺負。四十方讚美。五不
憂損害。六善名流布。七處眾無畏。
八財命色力安樂。辯才具足無缺。九
常懷施意。十命終生天。是為十。若
能迴向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者。後成
佛時。得證清淨大菩提智。

○ 復次龍王。若離邪行。即得四種智所
讚法。何等為四。一諸根調順。二永
離諠掉。三世所稱歎。四妻莫能侵。
是為四。若能迴向阿耨多羅三藐三菩
提者。後成佛時。得佛丈夫隱密藏相。

復次龍王。若離妄語。即得八種天所

讚法。何等為八。一口常清淨。優鉢

華香。二為諸世間之所信伏。三發言

成證。人天敬愛。四常以愛語安慰眾

生。五得勝意樂。三業清淨。六言無

誤失。心常歡喜。七發言尊重。人天

奉行。八智慧殊勝。無能制伏。是為
八。若能迴向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者
。後成佛時。即得如來真實語。
復次龍王。若離兩舌。即得五種不可
壞法。何等為五。一得不壞身無能害
故。二得不壞眷屬無能破故。三得不

壞信順本業故。四得不壞法行所修堅
固故。五得不壞善知識不誑惑故。是
為五。若能迴向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者。後成佛時。得正眷屬。諸魔外道
不能沮壞。
復次龍王。若離惡口。即得成就八種

淨業。何等為八。一言不乖度。二言
皆利益。三言必契理。四言詞美妙。
五言可承領。六言則信用。七言無可
譏。八言盡愛樂。是為八。若能迴向
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者。後成佛時。
具足如來梵音聲相。

復次龍王。若離綺語。即得成就三種
決定。何等為三。一定為智人所愛。
二定能以智如實答問。三定於人天威
德最勝無有虛妄。是為三。若能迴向
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者。後成佛時。
即得如來諸所授記。皆不唐捐。

復次龍王。若離貪欲。即得成就五種自在。何等為五。一三業自在。諸根具足故。二財物自在。一切怨賊不能奪故。三福德自在。隨心所欲物皆備故。四王位自在。珍奇妙物皆奉獻故。五所獲之物過本所求。百倍殊勝。

由於昔時不慳嫉故。是為五。若能迴

向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者。後成佛時

。三界天尊皆共敬養。

復次龍王。若離瞋恚。即得八種喜悅

心法。何等為八。一無損惱心。二無

瞋恚心。三無諍訟心。四柔和質直心

○ 五得聖者慈心。六常作利益安眾生
心。七身相端嚴。眾共尊敬。八以和
忍故速生梵世。是為八。若能迴向阿
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者。後成佛時。得
無礙心。觀者無厭。○
復次龍王。若離邪見。即得成就十功

德カゼ法ヒツ。何ナニ等カク為ス十ジウ。一ヒト得カゼ真マコト善チカラ意イ樂ラク真マコト善チカラ

等カク侶カド。二ニ深フカク信シン因イン果カク。寧ナラズ殞シノブ身ミ命ノチ終マタ不ズ作ス

惡アク。三サン唯タラシク歸カヘ依ヨ佛ブツ。非ヒ餘リ天テン等カク。四シ直チツ心シン

正マコト見ミ。永トシク離カク一イツ切セツ吉キチク凶クウ疑ウタガハシク網カウ。五イツ常トシク生ナラズ人ニ

天テン不ズ更ヘ惡アク道ダウ。六ロク無ム量リヤウ福フク慧ヱ轉マシ轉マシ增マシ勝カク。○

七シチ永トシク離カク邪セ道ダウ。行ユク於ニ聖セイ道ダウ。八ハチ不ズ起ク身ミ見ミ

○ 捨諸惡業。九住無礙見。十不墮諸
難。是為十。若能迴向阿耨多羅三藐
三菩提者。後成佛時。速證一切佛法
。成就自在神通。
爾時世尊復告龍王言。若有菩薩依此
善業。於修道時能離殺害而行施故。

常富財寶無能侵奪。長壽無夭。不為一切怨賊損害。離不與取而行施故。常富財寶無能侵奪。最勝無比。悉能備集諸佛法藏。離非梵行而行施故。常富財寶無能侵奪。其家直順。母及妻子。無有能以欲心視者。離虛誑語。

而行施故。常富財寶無能侵奪。離眾
毀謗。攝持正法。如其誓願。所作必
果。離離間語而行施故。常富財寶無
能侵奪。眷屬和睦。同一志樂。恒無
乖諍。離麁惡語而行施故。常富財寶
無能侵奪。一切眾會歡喜歸依。言皆

信ト受ア無ズ違ス拒ル者ノ。離カ無ズ義ハ語ム而ル行フ施ス故ニ。
 常イ富ヒ財チ寶ホ無ズ能ク侵ム奪ス。言ハ不レ虛シ設ス。人ト皆シ
 敬ヒ受フ。能ク善ク方ク便ク斷ツ諸ノ疑ハ惑ス。離カ貪ム求ム心ヲ
 而ル行フ施ス故ニ。常イ富ヒ財チ寶ホ無ズ能ク侵ム奪ス。一レ切ク
 所レ有ル悉ク以テ慧ヲ捨テ。信ト解シ堅ク固ク具ス大ニ威ト力ヲ。
 離カ忿ム怒ム心ヲ而ル行フ施ス故ニ。常イ富ヒ財チ寶ホ無ズ能ク侵ム

奪クマセ。速ムク自成ハ就イダ無ク礙ヲ心ココロ智チ。諸モロ根ネ嚴シク好シク。
見ミ皆ハ敬ヒヤク愛アイ。離カ邪セ倒タ心ココロ而シテ行ユ施セ故ユ。常トク富トク
財チ寶ホウ無ク能ク侵ケン奪ダク。恒トク生シユ正シユ見ミ敬ヒヤク信シン之ノ家カ。
見ミ佛ブツ聞ク法ホフ供ク養ヤウ眾シユ僧ソウ。常トク不ク忘ス失ス大ダイ菩ブツ提テイ
心ココロ。是コト為シテ大ダイ士シ修シユ菩ブツ薩ザク道ダウ時トキ行ユ十ジュウ善ゼン業ゴフ。
以テ施セ莊シユ嚴シク所ヲ獲ク大ダイ利リ如シク是ノ。

龍カヌ王ヌ舉ヒ要一言一之ト。行ト十ア善ア道カ。以一戒ヒ莊セ嚴一

故ク。能ユ生ル一一切ク佛ヒ法ビ義一利カ。滿マ足ズ大カ願ヒ。

忍ニ辱ム莊セ嚴一故ク。得ケ佛ヒ圓ニ音一。具ヒ眾セ相ト好シ。

精シ進シ莊セ嚴一故ク。能ユ破ス魔マ怨ニ。入ヒ佛ヒ法ビ藏一。

定カ莊セ嚴一故ク。能ユ生ル念ニ慧一。慚チ愧シ輕ク安ラ。慧シ

莊セ嚴一故ク。能ユ斷ツ一一切ク分ニ別ニ妄ク見シ。慈チ莊セ嚴一

故。於諸眾生不起惱害。悲莊嚴故。
愍諸眾生常不厭捨。喜莊嚴故。見修
善者。心無嫌嫉。捨莊嚴故。於順違
境無愛恚心。四攝莊嚴故。常勤攝化
一切眾生。念處莊嚴故。善能修習四
念處觀。正勤莊嚴故。悉能斷除一切

不善法。成一イ切善法。神足莊嚴故。

恒令身心輕安快樂。五根莊嚴故。深

信堅固。精勤匪懈。常無迷忘（妄）。

寂然調順。斷諸煩惱。力莊嚴故。眾

怨盡滅。無能壞者。覺支莊嚴故。常

善覺悟一切諸法。正道莊嚴故。得正

智慧。常現在前。止莊嚴故。悉能滌
除一切結使。觀莊嚴故。能如實知諸
法自性。方便莊嚴故。速得成滿為無
為樂。
龍王。當知此十善業。乃至能令十力
無畏。十八不共。一切佛法。皆得圓

滿。是故汝等。應勤修學。

龍王。譬如一切城邑聚落。皆依大地。

而得安住。一切藥草卉木叢林。亦皆

依地而得生長。此十善道亦復如是。

一切人天。依之而立。一切聲聞。獨

覺菩提。諸菩薩行。一切佛法咸共依

此^チ十^ア善^マ大^カ地^ク而^ル得^ケ成^セ就^イ。

佛^ヒ說^ズ此^チ經^ヒ已^レ。娑^ム竭^ズ羅^ヒ龍^セ王^ノ。及^ヒ諸^モ大^カ眾^ノ。

。一^レ切^ク世^ハ間^ニ。天^ノ人^ヲ阿^ラ修^シ羅^ノ等^ノ。皆^モ大^カ歡^ム。

喜^ブ。信^ジ受^メ奉^ヒ行^フ。



【結語一】

普勸子弟讀誦聖賢經典

俗云：「教兒嬰孩，教婦初來」，兒童天性未染污前，善言易入；先入為主，及其長而不易變；故人之善心、信心，須在幼小時培養；凡為人父母者，在其子女幼小時，即當教以讀誦經典，以培養其根本智慧及定力；更曉以因果報應之理，敦倫盡分之道；若幼時不教，待其長大，則習性已成，無能為力矣！

三字經說：「養不教、父之過；教不嚴、師之情」；「教之道，貴以專」，而非博與雜；故一部經典，宜讀誦百至千遍，蘇東坡云：「舊書不厭百回讀，熟讀深思子自知。」現在教學，壞在博與雜，且不重因果道德及學生讀經、定力之培養，至有今日之苦果……。企盼賢明父母師長，

深體斯旨；此乃中華文化之命脈所繫，中華子孫能否長享太平之關鍵，有慧眼者，當見於此。

【結語二】

修行人每天最少念滿兩小時佛號

我這一次離開新加坡，從香港經過，到香港大嶼山看看能慈老法師，這個老法師今年八十多歲了，現在在大嶼山住茅蓬，專念阿彌陀佛。我有三年沒有見過他了，今年去看他。離開的時候，他送我到門口，告訴我一句話，咱們兩個西方極樂世界再見。特別告訴我，你在外面弘揚淨土，一定要勸人每天至少要念一萬聲佛號。話說得非常之懇切。而且跟我講這一萬聲佛號不必記數，計時就行了，大概念滿兩個小時就可以念到一萬聲。真正慈悲！

所以一生當中，一定要把求生淨土當作我們第一樁大事，其他的都是雞毛蒜皮，不足稱道的小事，何必去計較？何必去認真？應當放下，專心念佛。大經裡面告訴我們「發

菩提心，一向專念」，發菩提心就是發求願往生的心，滿益大師在《要解》裡說得很好。所以，經不可一日不念，念經的時候不要求解義，就一直念下去。念經就是修定，念經也是念佛，《楞嚴》上說得很清楚，「憶佛念佛，現前當來，必定見佛」。經講的西方極樂世界依正莊嚴，我們念經就是念西方極樂世界依正莊嚴。這個經念久了，會開悟。久了，心清淨，經文記得很熟，就能夠應用在日常生活當中。我們念頭一起，馬上就想到經文裡面的教訓，與經上的教訓相應不相應，立刻知道。真正念上三年、五年，我們的思想、言行就跟經上講的一樣，完全相應了。這樣的人哪有不往生的道理？這叫積功累德，決定往生。

恭錄自^上淨^下空老和尚主講往生論（無量壽經優婆提舍願生偈）

恭印《積德興家傳家之寶》套書功德芳名錄

(一)

淨空老法師助印一千套

(二)

三六二五〇〇元

台北地藏淨宗學會孝廉講堂印經款支出

五八〇〇〇元

(鄭金庭、鄭陳金蜜、鄭亮治、鄭繼衍、鄭先策、鄭福萱、許黃絳仙、許惠珍、簡珮茹、涂雅玲、

鄭嫩靜)

三二三〇〇元

三寶弟子

一六〇〇〇元

穩見科技有限公司

一三〇〇〇元

許惠珍

一二〇〇〇元

(彭秋桂、彭鳳珍、鄭鳳鵬、蘇國珍、彭偉禧、鄭春、莊枝榮、莊雄傑、吳玉芬、趙江華、趙秀榮、

趙一音

一〇〇〇〇元 楊凱晴、（呂少永、韓蕙）、黃秀惠、三寶弟子、

黃柏霖

八〇〇〇元 （范雅玲、范雅雯、范揚俊、陳秀蓮、黃良、陳浩、

李凱強）

七五〇〇元 （李凱強、范雅玲、范雅雯、黃良、陳浩、范揚俊、

陳秀蓮、黃文漪、范洪玉春、范光禮、李羅楨、

張秀春、李凱寶、張寶成故、陳秀蓮嬰靈二位迴向、

范晟庭故、范揚州故）

五〇〇〇元 張春媛、（陳威廷、陳妹好、陳恩緯、陳瑞麟、

陳連續、陳楊彩琴、李國瓊）、（唐智超、熊玉年、

唐脩評、熊蕭却娘、唐梅子、曹得志）、范揚州故

三六〇〇元 （巫博軒、吳素婕、巫宗翰、巫湘姍、巫紫涓）

三五〇〇元 趙一音

三〇〇〇元 簡林秀英故

二〇〇〇元

釋風壹、湯淑如、林黃錦蘭、范雅玲

一五〇〇元

鄭貴英、汪惟倫闔家、汪芸薇闔家

一〇〇〇元

李淑慈、李素月、李素娥、李素珍、林麗娟、張俊仁、

戴惠英、張育瑄、張凱威、鄭弘仁、熊玉年、唐智超、

唐脩評、黃春美、張百蕙、藍謝有親、陳威廷、

王發培、王麗娥、張景翔、孫之萍、林銀蕉、莊碧桃、

(李琳彬、傅素蓉)、(田振谷、田雲天)、陽光小學堂、

范雅雯、范揚俊、陳秀蓮、黃良、李凱強、許之吟、

許芸榛、黃韻陵、黃乙軒、邵馨慧

五〇〇元

謝佳玲、方雪娥、陳秀琴、邱宇宏、侯映岑、王建忠、

蕭阿泉、蕭黃秀櫻、陳美玉、張聰明、劉貞潔、

姚秀華、沈明澤、(柯冠廷、柯柏成)、楊慧敏、

(張台榮、張政軒)、(高得仁、高得名、李孖季)、

邱瓊蕙、邱瓊英、戴惠英、許子荃、許子媛、

(鐘維和故、鍾范姜足妹故)、賴惠凌闔家

三〇〇元 郭素梅

二〇〇元 任謝彩藻、修麟章、賴宏志

(三)

五〇〇〇元 (人民幣) 高建薇

五〇〇〇元 (人民幣) 溫州居士林

二〇〇〇元 (人民幣) 溫州董振宇

二〇〇〇元 (人民幣) 呼汗浩特

以上善款總計新臺幣柒拾萬捌仟元整

迴向偈

願以此功德
莊嚴佛淨土
上報四重恩
下濟三塗苦
若有見聞者
悉發菩提心
盡此一報身
同生極樂國

積德興家傳家之寶

孝經、弟子規

天下太平之根本

太上感應篇

文昌帝君陰騭文、朱子治家格言

佛說十善業道經

倡印者：道昇居士（黃柏霖）

流通處：台北地藏淨宗學會 孝廉講堂

孝廉文化網路電視台

地址：台北市文山區萬盛街一二〇號一樓

電話：(〇二)二六九五三二九九二
(〇二)二九三二八二六二（電視台）

網址：www.xlcity.com

承印者：玄奘印刷文化有限公司

電話：(〇二)二二九九八八八六五
網址：www.nicebook.com.tw

西元二〇一九年三月恭印

結緣品，嚴禁轉售

◎歡迎流通，功德無量◎













